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第 651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主席另有行程，10 時 21 分後由楊振昇副校長接續主持)

地點：人文學院 116 會議室

主席：武東星校長

紀錄：洪博雄組員

出席：

◇行政單位

楊振昇副校長、陳建良副校長、林松柏教務長、蕭霖學生事務長、柯于璋總務長、曾永平研發長、黃裕智國際事務長、楊洲松館長、古明哲主任秘書、劉一中中心主任、蕭桂森中心主任、曾永平部主任、林奇郁主任、劉益婷主任

◇教學單位(院級)

人文學院吳書昀院長(張春炎主任代)、管理學院戴有德院長、科技學院陳皆儒院長、教育學院陳啓東院長、水沙連學院江大樹院長、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顏妙芬院長、通識教育中心楊振昇中心主任

◇教學單位(系所、學位學程及院設班別)

1. 人文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謝如柏主任、外國語文學系王惠茹主任、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潘中道主任(盧盈君約用組員代)、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陳文學主任、歷史學系趙立新主任、東南亞學系張春炎主任、原住民文化產業與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族專班蕭霖代理主任、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齊婉先主任、非營利組織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莊俐昕主任(請假)、文化創意與社會行銷碩士學位學程張春炎主任、長期照顧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黃源協主任(請假)

2.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學士班戴有德代理班主任、國際企業學系許秋萍主任、經濟學系邱顯鴻主任、資訊管理學系陳小芬主任(請假)、財務金融學系葉家維主任、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吳淑玲主任、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碩/博士學位學程鄭健雄主任、管理學院商業管理及資訊科技創新應用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陳玉芬主任、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戴有德代理主任、管理學院兩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境外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戴有德代理主任

3. 科技學院

科技學院學士班陳皆儒班主任、資訊工程學系周信宏主任、土木工程學系王國隆主任、電機工程學系陳建亨主任、應用化學系吳景雲主任、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詹立行主任、人工智慧與機器人碩士學位學程陳建亨主任、智慧精準農業產學研發博士學位學程陳皆儒主任、智慧半導體及綠色科技國際碩士學位學程陳皆儒主任

4. 教育學院

教育學院學士班陳啓東班主任、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鄭以萱主任、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吳慧子主任、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蕭婉鎔主任(鄭

以萱主任代)、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陳啓東所長、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碩士學位學程陳啓東主任、心理健康與諮詢碩士在職學位學程陳啓東主任

5. 水沙連學院

地方創生與跨域治理碩士學位學程江大樹主任

6.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

7. 護理學系雷若莉主任、學士後護理學系顏妙芬主任、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族專班梁鎧麟主任(請假)、智慧健康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顏妙芬主任

8. 智慧暨永續農業學士學位學程蔡培慧主任(請假)

◇校級中心

語文教學中心葉家瑜中心主任、師資培育中心陳啓東中心主任、校務研究中心吳書昀中心主任(張春炎主任代)

◇附屬中學：暨大附中黃方伯校長

◇學生代表：程建銘、蔡定吾

列席：

◇行政單位二級主管

壹、 頒發卸任主管獎牌：	1
貳、 確認第 650 次行政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1
參、 業務報告	1
教務處	1
學生事務處	7
總務處	11
研究發展處	15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8
秘書室	20
圖書館	22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24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25
人事室	28
主計室	31
人文學院	31
管理學院	33
科技學院	36
教育學院	39
水沙連學院	40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	41
通識教育中心	43
語文教學中心	43
師資培育中心	46
校務研究中心	47
暨大附中	48
肆、 討論事項	50
案由 1：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導師獎設置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50
案由 2：有關本校與台灣學聯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校級合作備忘錄案。	50
案由 3：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要點」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	51
案由 4：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實施要點（草案）」。	51
案由 5：有關修正「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並合併「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相關規定，另配合廢止後者案。	52
伍、 臨時動議	53
陸、 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53
柒、 散會	53

壹、頒發卸任主管獎牌：圓滿結束。

貳、確認第 650 次行政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確認。

參、業務報告

教務處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依教育部 115 年 9 月 4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52202736 號函暨 115 年 9 月 10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50089421 號函，核定本校 116 學年度大學校院第一階段院、系、所、學位學程增設調整結果共 7 案：

1. 同意增設案：「健康福祉科技學士學位學程」、「半導體工程與智慧科技學系學士班」、「智慧機械學系學士班」、「智慧製造與系統管理學系學士班且分組『產業智慧管理組』、『精實智慧製造組』」、「智慧車輛學系學士班」及「智慧電能科技學系學士班」等 6 學系（7 系組）。
2. 同意更名案：科技學院學士班更名「科技學院半導體學士班」。

(二) 有關本校 116 學年度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及博士班招生名額業於 115 年 6 月 23 日、8 月 18 日、8 月 29 日、9 月 7 日分別召開四次協調會，由教務長與六個學院院長就近 3 年各系所招生情形、註冊率、就學穩定率及未來發展趨勢等指標進行討論在案，共計學士班 984 名、碩士班 345 名、碩專班 182 名及博士班 57 名。本校業依教育部規定期限（115 年 9 月 11 日前）完成總量第三階段填報作業，並函報 116 學年度招生名額分配表（表 7-1A、表 7-1B、表 7-1C 及表 7-2）。

(三) 本校 116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計畫及資安外加名額申請業經教育部 115 年 8 月 24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52202755 號函核定，特殊選才（量內）管道 16 系（班）招生名額 35 名，資安外加 3 系 3 個招生名額；116 學年度願景計畫業經教育部 115 年 8 月 27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52202599F 號函核定，願景外加招生名額共計 115 名。

學院	學系	特殊選才 （量內甲組）	願景計畫 （特殊選才） 外加（乙組）	願景計畫 （申請入學）外加	資安外加 名額
人文學院	中文系	4			
	外文系	4			
	社工系	4	2	6	

學院	學系	特殊選才 (量內甲組)	願景計畫 (特殊選才) 外加(乙組)	願景計畫 (申請入學) 外加	資安外加 名額
	公行系			7	
	歷史系	3			
	東南亞系		7		
管理學院	國企系		8		
	經濟系	1	4		
	資管系		4		1
	財金系			10	
	觀餐系觀光組	2			
	觀餐系餐旅組	2			1
	管理學院學士班	3	7	2	
科技學院	土木系	2	1		
	資工系	1			1
	電機系	1		7	
	應化系	1	2	2	
	應光系			11	
	科技學院半導體學士班(更名)	1	5	5	1
教育學院	國比系	2	3		
	教政系	2	5		
	教育學院學士班		5		
護理學院	護理學系	2	12		
總計		35	65	50	3

(四) 本校 116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申請入學、大學分發入學簡章校系分別業於 115 年 9 月 1 日召開學士班招生委員會討論，並於 9 月 16 日前完成核校，招生簡章預計 11 月初公告。

(五) 116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簡章，業經 115 年 9 月 8 日召開 116 學年度研究生招生委員會第 2 次會議決議通過，並於 9 月 11 日公告於招生資訊網，報名日期為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3 日，請各系所利用各項管道積極宣導。

(六) 本校 2026 年度（115 學年度春季班）心理健康與輔導諮商碩士在職進修新加坡境外專班，業於 9 月 11 日公告簡章，報名日期自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請新加坡心理健康專班積極宣傳與招生。

- (七) 本校提供 116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名額計 20 個名額，含視障 1 名、聽障 4 名、自閉症 8 名、學習障礙 2 名、肢體障礙 2 名及其他障礙 3 名，已上網完成招生名額及簡章校系分則登錄作業。
- (八) 本校 115 學年度分發入學核定名額 264 名、回流名額 106 名，回流後招生總名額 370 名，最終錄取 373 名（含外加名額），招生名額全數足額錄取；各學院及學系錄取情形詳如附件【教 1，第 54~55 頁】。
- (九) 本校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錄取一般生 426 名（含資安外加 7 名）、原住民外加 5 名及願景計畫外加 17 名，共計 448 名，計 30 名放棄入學資格，確定入學者為一般生 426 名（含資安外加 7 名），115 學年度各學系分發、放棄及確定入學人數如附件【教 2，第 55 頁】。
- (十) 本校 115 學年度新設學士後護理學系，招生作業業於本年 7 月 9 日公告錄取名單，共計錄取 34 名。
- (十一) 為檢視 115 學年度各招生管道辦理情形並研議後續招生精進方向，本校業於 7 月 28 日召開「115 學年度第 3 次招生策進會議」，就招生辦理成果、名額使用情形及相關招生策略進行討論，作為後續招生工作及 116 學年度招生規劃之參考。
- (十二) 招生宣導活動

蒞校參訪		
活動日期	學校名稱	支援學系及教師
115 年 9 月 10 日	私立曙光女中	資管系-陳彥錚教授 土木系-王國隆教授兼系主任 應化系-吳景雲教授兼系主任 國比系-陳怡如教授（性平講座）
學群講座		
活動日期	學校名稱	支援學系及教師
115 年 8 月 7 日	長億高中	外文系-李慧玲副教授

- (十三) 新生學生證應於開學後發放，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為配合大一新生訓練，及協助大一新生返家優惠，故提前於新生訓練第二天（9 月 1 日）起，配合學生繳費狀況，分批陸續發放。
- (十四)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期間，依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自開學日 115 年 9 月 7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本組業將相關表件檢送各系所，敬請轉知本學期擬申請學位考試研究生依規定期限辦理。
- (十五)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確認截止日為 10 月 2 日，請務必提前完成選課確認，授課時數核計將以此日為學生人數固定日，以便確認選課人數達標或授課時數加乘核計。故請自 10 月 3 日後始依序分開送出兼任、在職專班、專任教師授課核計表，請勿提早送出，最遲勿超過 10 月 16 日，俾憑辦理鐘點費核發相關事宜。專任教師授課時數採全學年度合併計算，超支鐘點費於每學年度第二學期合併計算後核發。
- (十六) 依據本校教師師生晤談時間實施要點規定，專任教師於學期上課期間，每週至少應安排 2 小時之師生晤談時間(office hours)，於任教科目課綱應敘明時間、地點、電話(分機)，請系所於開學前，將排定之師生晤談時間表自行公告，並送教務處課務組乙份備查。
- (十七)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抵免學分作業於 8 月 31 日至 9 月 16 日開放學生線上申請，目前刻正辦理系所繳送審查抵免學分資料之複核作業，待複核無誤經教務長核定後，將發給學生核定抵免結果副本。
- (十八) 有關「115 學年度教務處各類補助課程及徵件計畫審查小組」籌組事宜，教發學輔中心於 115 年 8 月 20 日(四)將委員名單提請簽呈，並於 9 月 10 日(四)請秘書室製發聘函。「SDGs-04 優質教育」
- (十九)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傑出/優良教學助理」徵件至 115 年 9 月 16 日(三)止，敬請 114-2 學期授課教師鼓勵課程教學助理踴躍投件。「SDGs-04 優質教育」
- (二十) 「115 學年第 1 學期課業輔導」第一階段申請至 115 年 9 月 23 日(三)，敬請各系所留意申請時間，並依規定填寫「課業輔導申請表」送教發學輔中心審核。「SDGs-04 優質教育」

- (二十一)「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助理線上培訓課程」於 115 年 9 月 10 日(四)起開始培訓，預計開放至 10 月 27 日(二)止。「SDGs-04 優質教育」
- (二十二)「115 學年第 1 學期課業輔導」第一階段申請至 115 年 9 月 23 日(三)，敬請各系所留意申請時間，並依規定填寫「課業輔導申請表」送教發學輔中心審核。「SDGs-04 優質教育」
- (二十三)為增進新進教師對校務及相關行政事務之了解，教發學輔中心於 9 月 4 日辦理「新進教師講習會議」。「SDGs-04 優質教育」
- (二十四)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創新教學方法」、「特色課程及課程精進補助」與「媒體識讀或資訊判讀課程」補助已核定 14 門課程；截至 8 月 31 日止，「執行校外補助計畫」共 6 門課程申請。「SDGs-04 優質教育」
- (二十五)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主學習計畫」徵件至 9 月 18 日止，敬請各系所鼓勵學生踴躍提出申請。「SDGs-04 優質教育」
- (二十六)教發學輔中心彙整學生學習資訊，敬請各系所鼓勵學生踴躍參與。「SDGs-04 優質教育」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生多元學習 資源一覽			
多元資源，成就更多可能，陪你探索學習的無限可能！			
項目	申請時間	申請截止時間	詳情了解
學習諮詢 鼓勵並支持同學參與多元學習方案，培養跨域與持續自主學習能力，協助制訂個人專屬學習計畫，提升學習成效與競爭力。	擬預約時間前 24 小時。	每位學生每學期以預約兩次為原則。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 提升學習動機及學習成效，鼓勵自主規劃學習目標，以多元方式促進對知識、技能、未知事物的探索與認識，拓展課堂外新知追求。	上學期：5 月公告 下學期：11 月公告	上學期：8 月 下學期：12 月	
跨領域學習獎勵 (含輔系、雙主修、各式學分學程) 鼓勵學習本系以外知能，提升高韌性學習力，增加實業技能綜合發展。	每學期結束並確認已申請修習證書核發。 (證書於畢業離校後補申請者不得申請獎勵金)	新學期開學日。	
跨領域學士學位 舊稱校學士，透過同學自行編組規劃多層次彈性專業及學習諮詢支持，結合產學合作、社會服務與國際交流，提升自身視野與韌性發展。	每年 2 月公告	每年 4 月	
傑出優良教學助理遴選 鼓勵教學助理持續精進專業能力，協助師生提升學習風氣與教學品質，以新維度深耕領域。	上學期：12 月公告 下學期：6 月公告	上學期：隔年 3 月 下學期：9 月	

- (二十七)「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專業社群」徵件自即日起至 115 年 9 月 22 日(二)止，敬請各系所教師踴躍投件，預計於 10 月初召開審查會議。「SDGs-04 優質教育」

(二十八)「115 學年度教學獎」申請至 115 年 9 月 21 日（一）截止，敬請各院及中心協助彙整提交。教發學輔中心受理申請教師資料後，擬於 10 月 21 日（三）召開第一階段遴選會議。

(二十九)教發學輔中心業於 115 年 8 月 12 日（三）舉辦「AI 時代的快思慢想：從兩門程式課的相反策略談學習設計」及 115 年 8 月 26 日（三）「當情緒變成訊號：以 SEL 看校園性別事件與自傷學生的輔導與關懷」兩場次教師知能活動，活動採線上方式辦理，共計 306 人次參與。
「SDGs-04 優質教育」

(三十)本校「115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成果展」業於 7 月 20 日決標，得標廠商為極思數為商略有限公司，自 8 月 21 日起已進入期中審查作業階段。
「SDGs-04 優質教育」

(三十一)教育部前已函知本校精準訪視日期，業排定於 115 年 12 月 3 日上午辦理；本校並陸續 7 月 10 日、8 月 19 日召開精準訪視共識會議，並預定於 9 月 16 日召開第 3 次精準訪視共識會議。「SDGs-04 優質教育」

(三十二)有關本校 115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主冊（含兩專章）核定經費，教育部業於 115 年 8 月 24 日函文各校知悉；本年度核定補助經費為 5,175 萬元，較 114 年度補助經費額度增加 200 萬元；經費增加部份主要支用於「跨域彈性修業試辦計畫」；其餘主冊（含兩專章）經費則與 114 年度一致。

(三十三)有關高教深耕計畫第一期款經費執行案，本校業於 115 年 8 月 5 日起已達成 72.95%之執行率，依教育部核定函指示：「學校於已撥經費執行率達 70%以上，得請撥次期經費」；本校前已於 9 月 4 日函文教育部辦理第二期款經費撥付申請。

(三十四)為提升本校師生跨域共學氛圍，強化學生跨領域學習動機，鼓勵教師進行跨領域經驗交流，本中心擬於 9 月 15 日至 9 月 17 日期間辦理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跨域共學週」，敬請各系所鼓勵師生踴躍參與。
「SDGs-04 優質教育」

(三十五)為提升本校學生跨域學習力，教發學輔中心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跨域∞系列講座」共 4 場，活動地點均為人文學院 B1 國際會議

廳，分別為 9 月 22 日「跨領域覺醒：看見專業之外的可能」(國立成功大學敏求智慧運算學院王超鴻助理教授)、9 月 24 日「讓最好的你被看見：進入職場前，還能為自己找好哪些裝備」(溫世仁文教基金會王琇婷專案副理)、10 月 13 日「不要當最厲害的，而是成為無法取代」(溜溜球表演藝術工作者、金氏世界紀錄保持人楊元慶)及 11 月 17 日「從興趣到職涯：找到你的跨領域學習路徑」(104 人力銀行王榮春職涯永續長兼副總經理)，活動時間均為中午 12 時至 13 時 30 分，敬請各系所鼓勵學生踴躍參與。「SDGs-04 優質教育」

(三十六) 為支持教師教學精進與創新，提升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教發學輔中心已彙整本校教學類補助與獎勵資訊如下圖，包括「教學優良教師獎勵」、「獎勵教師教學精進與創新」、「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獎補助」、「數位課程補助」及「教師專業社群補助」等 5 類項目；各項徵件時間、申請期限、獎勵(補助)額度、相關法規及申請內容均置於教發學輔中心網頁，敬請各系所協助轉知並鼓勵教師踴躍申請。「SDGs-04 優質教育」。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教學類補助與獎勵一覽			
支持教師教學精進與創新，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			
項目	徵件時間	申請截止時間	獎勵(補助)金額(大約)
教學優良教師獎勵 表揚教學績效優異、熱心教學及指導學生學業卓有成效之教師。	每年 6-7 月公告	每年 9 月	教學優良獎：獎勵約 2 萬元 教學傑出獎：每月約 1 萬元，獎勵 2 年
獎勵教師教學精進與創新 鼓勵教師開設特色課程或精進課程內容，提升教學創新與學習成效。	上學期：10 月公告 下學期：4 月公告	上學期：11 月 下學期：5 月	• 一般課程補助：約 2 萬元 / 門課 • 特色課程或課程精進補助：最高約 20 萬元 / 案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獎補助要點 鼓勵教師申請及執行教學實踐研究，並提供獎勵以肯定優良成果。	每年 9 月	每年 12 月	• 申請計畫補助：約 1~3 萬元 / 案 • 績優計畫或榮譽：獎金約 3 萬元 • 學門召集人：獎金約 3 萬元 • 累計獲補助三次：獎金約 3 萬元
數位課程補助 支持教師發展數位課程，促進數位教學與自主學習。	上學期：10 月公告 下學期：4 月公告	上學期：11 月 下學期：5 月	約 10 ~ 30 萬元 / 案
教師專業社群補助 鼓勵教師組成專業社群，共同探討教學議題，分享經驗，促進教學成長。	上學期：8 月公告 下學期：2 月公告	上學期：9 月 下學期：3 月	• 同領域社群：最高約 1 萬元 / 案 • 跨領域或跨校社群：最高約 2 萬元 / 案 (每案執行至少 4 個月，每學期至少辦理 3 次社群活動)
詳細申請資格與內容，請參考各項辦法或洽詢 教務處教學發展暨學習輔導中心 ★ 一起打造更優質的教學環境，成就學生的未來！			

學生事務處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115 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系列活動已於 8 月 31 日至 9 月 4 日辦理完成，合計名新生 1463 名參與，並同時辦理轉學生適應輔導，共計 11 名轉學生報名。

- (二)本處原資中心為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2」，分別於9月7日(一)開學前兩週進入護理原專班與長照護理專班、9月16日(三)參與文社原專班期初大會，以及9月17日(四)中午舉辦「誰來午餐-非專班原民生茶會」。透過上述系列活動，向學生宣導本中心業務及原民生相關資訊，並藉由與原民生對話，了解其遇到的問題及對本中心的期望，進一步貼近原民生需求。「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全球夥伴」。
- (三)本處課外活動組業於9月2日配合新生訓練活動舉辦第2屆「豎得你的第一次」新生才藝競賽，共有13組新生參賽、現場超過300名學生觀賽，現場氣氛熱絡、有效促進新生破冰及交流。「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 (四)本處課外活動組業於9月9日召開115學年第1學期社團長會議，頒發115學年度自治性組織正副會長當選證書、115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參賽得名社團獎狀，並進行課外組相關業務宣導及說明。「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

- (一)本處原資中心第六屆生活節已開始規劃相關活動，並與原青社、族群學生會共同規劃，一同學習。「SDGs-04 優質教育」「SDGs-10 減少不平等」
- (二)本處原資中心為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2」於10月3日及10月4日帶領本校學生參與由中區區資舉辦的校際交流中區運動會，為增進原住民族學生團體原住民青年社之間的凝聚力，以及強化與各校原資中心的連結，透過彼此的交流與互動，拓展原民生的視野及提升自我認同。「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全球夥伴」。
- (三)本處原資中心為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2」，於9月23日(四)攜手原青社與阿美族學生會共同舉辦「奪想贏-迎新活動」。活動透過正向和悅的破冰遊戲，促進本校原住民學生的友善交流與情感連結，提升學生參與度並強化校園凝聚力。「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全球夥伴」
- (四)本處課外活動組訂於9月15-16日舉辦115學年度社團博覽會，本次博覽會以「星豎大戰」為主題，預計將有42組社團參展招新、10組社團擔綱晚會演出。「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 (五)本處住宿服務組辦理宿舍區環保小站建置案，目前持續辦理設置作業，履約期限至115年9月18日止，後續將辦理完工查驗及驗收，俟

驗收完成後啟用，以改善宿舍區垃圾集中及資源回收環境。「SDGs-04 優質教育」

- (六)「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宿舍 C、D 棟中庭暨公共空間及寢室改善工程 A 標」持續辦理務本樓浴廁整修工程，履約期限至 115 年 9 月 24 日止。本處持續配合總務處營繕組掌握施工進度，俟工程完工並完成驗收程序後開放住宿生使用，以完善宿舍生活設施。「SDGs-04 優質教育」

三、未來推動重點

- (一)本處課外活動組預計於 115 年 10 月 31 日配合校慶活動舉辦秋季健行及校慶園遊會，刻正籌備相關活動中。「SDGs-04 優質教育、SDGs-05 性別平權、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四、其他

- (一)資源教室為身心障礙學生近期提供的支持性服務如下：

- 1、115 年 8 月 27 日至 115 年 9 月 13 日止，一般諮詢 231 人次(含新生輔導)、固定諮詢 5 人次、教職員諮詢 52 人次、疑似生諮詢 19 人次、其他諮詢 27 人次，共計有 334 人次諮詢輔導。

「SDGs-03 健康與福祉」

- 2、115 年 8 月 30 日辦理資源教室新生轉銜座談會，共 36 人次參與。

- (二)為落實心理衛生一級及二級預防、三級危機因應，本處諮商職涯組近期提供服務如下：115 年 8 月 27 日至 115 年 9 月 13 日止，提供個別諮商、個別心理測驗及諮詢服務，共計 16 人次。以及，高關懷個案共計 70 人，進行關懷聯繫、會談，共計 189 人次。其中，特殊個案 1 位，並協助進行校安通報，以及關懷追蹤、聯繫、會談、個案會議及系統合作，共計 6 人次。

- (三)本處諮商職涯組近期提供職涯輔導活動如下：

- 1、115 年 9 月 3 日辦理「新生 UCAN 施測」，共計 906 人次參加。

「SDGs-08 合適工作與經濟成長」

- 2、115 年 9 月 4 日辦理新生定向活動「創意與創新講座」，共計 25 人次。「SDGs-08 合適工作與經濟成長」

- (四)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已於開學日截止，合計 1055 名學生申請，較去年度增加約 6%，現正核對貸款資料並加速核發中低收入戶生活費；學雜費減免共計 730 名學生完成申請，尚有 57 名學生已申請未

提交身分佐證，持續逐一催件並於期限內報部。「SDGs-01 消除貧窮、SDGs-10 減少不平等」

(五)115 學年度處境不利學生助學金(原弱勢助學金)已於 8 月 31 日開放申請，擬收件至 10 月 8 日。「SDGs-01 消除貧窮、SDGs-10 減少不平等」

(六)本校 115 年度生活助學金第 4 梯次刻正辦理中，收件至 115 年 9 月 16 日下午 5 點，已公告於學安生輔中心網頁。

(七)校安事件統計(統計資料時間：115/8/29-115/9/15 「SDGs-03 健康與福祉」

分類	意外事件	安全維護事件	其他事件	合計
件數	19	2	2	23
備註	校內車禍 5 校外車禍 10 自傷自殺 1 其他(換氣過度、樓梯摔傷、浴室滑倒)3	詐騙事件 1 其他(人際關係困擾)1	其他(季節性 A 型流感群聚、腸胃發炎)2	

(八)115 學年度學生汽機車通行目前於 9 月 1 日啟用新世代校務系統開放申請，截至 9 月 16 日止，學生共計 696 輛汽車、機車 2269 輛機車完成申請。「SDGs-11 永續城鄉」

(九)本處課外活動組業已審核完成 115 年 7-12 月學生社團經費補助申請案，本次計 42 社團提出申請，核定補助總金額 313,956 元，並公告於課外組網頁。「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十)本處課外活動組業於 9 月 9 日召開 115 學年度畢業生委員會期初會議，向畢業生委員說明相關事宜並選出本屆主席，預計於 9 月 23 日進行廠商簡報說明會。「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多元夥伴關係」

(十一)本校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生社團申請辦理活動情形統計如下：

社團類別	申請活動件數(115/9/1-115/9/15)	115-1 學期累計申請件數
自治性社團	3 件	6 件
一般性社團	13 件	19 件

- (十二)本處住宿服務組持續辦理誠樸樓住宿環境改善，針對寢室衣櫃原無法上鎖情形，已洽家具廠商辦理增設活頁鎖片作業，廠商刻正備料並規劃進場施工期程，完成後住宿生可自行使用掛鎖，以提升個人物品保管便利性及住宿品質。「SDGs-04 優質教育」

總務處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 樂學健康福祉園區 BOT 案：已於 115 年 8 月 26 日完成協商政府承諾及配合事項會議，並於 115 年 9 月 7 日函送會議紀錄，埔基預計於 115 年 9 月 30 日函送修正後之可行性評估報告。
- (二) 115 年度職務宿舍行政管理及清潔契約，8 月份款項已辦理完成；9 月份款項於 8 月初辦理。
- (三) 115 年度職務宿舍門禁系統契約，8 月份款項已辦理完成；9 月份款項於 9 月初辦理。
- (四) 職務宿舍有線電視契約，第 3 期款項已於 7 月撥款完成。
- (五) 每月函報教育部之國有財產增減表、國有財產增減結存表，115 年 8 月報表已於 9 月辦理完成，9 月報表於 9 月底 10 月初對帳，預計 10 月 15 日前完成。
- (六) 物品管理手冊要求之每月消耗用品盤點、彙整，115 年度 8 月份之表單辦理完成；9 月報表持續落實。
- (七) 115 年度起職務宿舍居住事實訪查方式調整，已公布於本校總務處網頁 (<https://general.ncnu.edu.tw/p/406-1026-32127,r40.php?Lang=zh-tw>)，敬請職務宿舍住戶予以注意檢視。
- (八) 職務宿舍 115 年第 3 季報表預計 115 年 10 月 10 日前完成。
- (九) 職務宿舍之學人宿舍水費、公寓式教職員宿舍水電費；115 年 8 月份水電費用已於 115 年 8 月 31 日抄表，送出納組於 115 年 10 月份薪資扣繳；115 年 9 月份水電費預計於 9 月 30 日抄表。
- (十) 經管組出租之場地水電費，115 年 8 月費用已於 115 年 8 月 31 日抄表完成，通知承租廠商均已於 115 年 9 月 15 日前繳費；115 年 9 月費用預計 9 月 30 日辦理抄表。
- (十一) 經管組出租之場地租金營業稅，115 年 9 月部分預計於 115 年 9 月 25

日前繳費完成；115 年 10 月部分預計於 115 年 10 月 25 日前辦理。

- (十二) 餐廳防空避難空間變更使用案，已於 115 年 8 月 21 日取得縣府室內裝修許可；目前續辦南投縣政府消防局之消防審查程序。
- (十三) 近期職務宿舍 8-9 月期間住戶反映之修繕(學校應負擔範圍)及空房之相關修繕，概述如下：空房喇叭鎖維修、地面落水頭維修、空房蓮蓬頭、空房紗窗、丙式單房間空房老舊冷氣更新均已辦理完成；公寓式宿舍止滑條簽辦中。
- (十四) 116 年度校園建築物火災險，預計 115 年 12 月完成。
- (十五) 採購案租用 116 至 117 年度財產管理系統軟體，預計 115 年 12 月完成。
- (十六) 116-118 年度職務宿舍有線電視採購案，預計 115 年 12 月完成。
- (十七) 116 年度職務宿舍管理及清潔契約，預計 115 年 12 月完成。
- (十八) 116 年度職務宿舍門禁系統租用契約，預計 115 年 12 月完成。
- (十九)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職務宿舍申請調配，已於 115 年 8 月 31 日召開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完成，會議紀錄 115 年 9 月 7 日簽准以 email 提送予委員及申請人，獲配住宿人員近期將由總務處通知辦理財產點交、公證、入宿作業。
- (二十)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教師研究室申請已於 115 年 9 月 1 日申請截止，依照申請人積點排序送陳鈞長，已於 115 年 9 月 7 日核定，獲配研究室人員近期將由總務處通知辦理辦理財產及研究室點交作業。
- (二十一) 大型報廢品倉庫已滿，總務處已於 115 年 8 月 26 日公告停收廢品，將辦理清運及拍賣程序，辦理完成後再行開倉收報廢品
- (二十二) 本年度第 2 次職務宿舍居住事實訪查調查區間為 115 年 10-12 月辦理，請各職務宿舍人員注意。
- (二十三) 獨棟式學人宿舍整修規劃(5 棟)，設計監造勞務採購已於 115 年 9 月 3 日資格標開標，115 年 9 月 9 日辦理評選，後續辦理議價作業，待決標後辦理履約。
- (二十四) 「114 年度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工程」，已於 6 月底前開工，本次更換電梯 2 部，預計 117 年 6 月底完工。
- (二十五) 「學生宿舍 CD 棟中庭暨公共空間及寢室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廠商於 114 年 5 月 23 日提送第三版修正細部設計書圖，已於 6 月 14 日報教育部備查，教育部已於 11 月 6 日函覆本權責辦理工程後續招標事宜，目前 A 標工程正在施工中，寢室內已完成並趕在開學

前開放使用，廁所部分預計 9 月底前完工 10 月底開放，另同步彙整 B 標變更使用、室內裝修等文件送審，預計 118 年 8 月底啟用。

(二十六)「114 年學生宿舍熱水系統改善工程」，係為因應男女宿舍熱泵系統老舊(96 年建置)常有故障問題，於 114 年 6 月 20 日提報教育部爭取經費補助汰換熱泵主機 4 台及更換監控系統，已於 115 年 7 月 23 日開工、預計 10 月底完工。

(二十七)「人文大樓屋頂防水隔熱工程」已公告上網招標，預計 115 年 9 月底前開工，116 年 1 月底完工。

(二十八)「行政大樓校務會議室整修工程」，正辦理設計作業中，預計 115 年 11 月底前上網招標，116 年 1 月底前開工，116 年 7 月底啟用。

二、未來推動重點

(一) 因職務異動(離職、調職等)，尚未完成財產移交之單位或人員，經管組不時以電話及 email 提醒各單位及人員盡速辦理完成，請各單位協助盡速辦理完成。

(二) 本校中華郵政契約將於 115 年 12 月 31 日截止，預計於 8 月開始草擬新約。

(三) 近期(即日起至 11 月)已啟動本校財產盤點初盤、複盤，敬請各單位配合盤點作業。

(四) 持續辦理各大樓空間清查盤點，敬請各單位配合；已完成：管理學院大樓、綜合教學大樓、教育學院大樓、行政大樓、學活大樓；目前辦理中：人文學院大樓；尚未完成：圖資大樓、科一、科二、科三、科四、耐震、體育館。

(五) 持續汰換本校過於老舊、高耗能之設備，例如:空調主機、熱泵主機…等，以維護各場所使用品質及達到節能效益。

三、其他

(一) 例行性業務報告

1、勞健保處理情形：

(1) 專任人員：115 年 8 月 18 日至 115 年 9 月 15 日辦理勞健保線上申報 76 件，及書面審核 313 件，115 年總累計辦理 3,692 件。

(2) 兼任人員：115 年 1 月 1 日~9 月 14 日辦理勞健保加退保共計 23,801 件。

(二) 臨時停車場收入：本次統計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8 月 25 日)累計總收

入金額為 300 萬 5,474 元。

- (三) 車輛通行管理費收入：115 年本校車輛管理及收費系統收取之通行管理費(含室內停車場)115 年 1 月 1 日至 115 年 9 月 14 日累計總收入新臺幣 42 萬 8,785 元。
- (四) 園藝工作項目：除執行一般植生管理、草皮養護、農具裝備保養維護、校園草皮綠籬維護履約管理（第六期進場執行完畢辦理驗收中）及喬木修剪外包履約管理、油料添購等工作外，另執行步道週邊行道樹垂枝修剪、枯枝修剪、落枝移除等工作。
- (五) 115 年 8 月 19 日至 115 年 9 月 14 日止出納組櫃台共收取現金 72 萬 2,866 元、匯款收入 2,423 萬 8 元、支票收入 47 萬 4,131 元及其他收入 453 萬 3,807 元(含匯票及其他)，以上帳款均已繳入本校校務基金 401 專戶。
- (六) 115 年 8 月 19 日至 115 年 9 月 14 日止共處理匯款作業 1,111 筆，金額合計 8,948 萬 3,397 元；應付款項開立支票共處理 76 張，金額合計 1 億 496 萬 4,457 元。
- (七) 115 年 8 月 19 日至 115 年 9 月 14 日止共處理 1 萬元以下小額款項支付及代墊轉存作業計 2,505 件，金額合計 507 萬 4,945 元。
- (八) 配合 9 月 7 日開學及新、舊生繳費期程，完成 115-1 學期學雜費三次轉檔、開單製單、銷帳及異常資料處理，並協助各單位辦理改單。
- (九) 辦理 115-1 學期學雜費結算作業（截至 115 年 9 月 15 日），提供學生繳費情形予教務處註冊課務組，俾利後續催繳、清查及新生註冊率填報等相關作業。
- (十) 與第一銀行及金流整合公司久昌資訊公司於 8 月 20 日完成校園多元支付五大場域建置及驗收，擴充校園繳費管道，提升師生繳費便利性。
- (十一) 配合學務處生輔組於 115-1 學期推動「汽機車通行證」線上申辦服務，新增 Line Pay、台灣 Pay 及信用卡等多元支付方式，並透過第一銀行後台每日線上對帳，減少學生現場排隊及人工收帳作業，提升行政服務效能。
- (十二) 訂於 115 年 9 月 30 日召開本校投資管理小組第 3 次會議，研議本校投資績效及後續投資策略等相關事宜。

研究發展處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本校執行計畫及推廣教育收入近 3 年及本年度(115 年度)最新執行情形如下：

年度		112	113	114	115
類別					
推廣教育收入		5,281,405	7,248,649	10,121,902	7,705,769*
執行計畫收入	國科會計畫	104,651,452	115,218,944	128,459,540	121,729,000
	產學合作計畫	265,139,780	281,403,089	185,593,853	170,999,873
	教育部及其他單位補助計畫	158,087,167	245,584,183	237,454,570	145,508,339
	合計	527,878,399	642,206,216	551,507,963	438,237,212

*114 年含 114-1 僑先部緬甸特輔班學雜費 5,021,300 元，115 年含 114-2 僑先部緬甸特輔班學雜費 4,759,680 元。115 年度已收到學分班 8 班及非學分班 52 班的經費變更表，呈現數據係以收到開班單位經費變更表為準。

※數據來源：（統計至 115 年 9 月 14 日止）。

1. 推廣教育收入、國科會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為研發處統計彙整表（以核定之經費為計算基準）。
2. 教育部及其他單位補助計畫為主計系統下載。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規劃開設推廣教育課程如下：

- 1、學分班：規劃 9 個學分班。
- 2、非學分班：規劃教政系校長主任甄選班工作坊 1 班、通識教育中心體育組 5 種類別運動課程、語文教學中心 2 種類別語言課程及創業育成中心 8 門 AI 課程。

(二)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已建置「暨大創業競賽資訊交流站」LINE 社群，邀請有意參與創新創業競賽之學生及團隊加入，並於社群集中發布各項競賽、補助資源及培訓活動資訊，歡迎對創新創業有興趣之學生踴躍加入。

【SDGs-04 優質教育】

- (三)本處創業育成中心配合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與通識教育中心合作開設特色通識課程「從點子到事業：創新與創業」。目前已邀請 13 位業師入班分享，專業領域涵蓋餐飲、軟體科技、文創設計、印刷、健康照護、行銷及創業經營等，期透過多元產業實務經驗，引導學生培養創新思維及創業實作能力。【SDGs-04 優質教育】
- (四)本處創業育成中心執行「115 年度 iPAS 大專校院產學合作推動計畫」，第二期成果已完成驗收，目前正向補助單位辦理第二期款項請領作業，後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計畫結案事宜。
- (五)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承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兒少權利增能研習計畫，本年度北中南三場次課程皆圓滿辦理完成，目前依計畫規定辦理成果彙整及經費核結作業。【SDGs-04 優質教育】
- (六)本處創業育成中心協助戴榮賦教授辦理衍生企業設立相關事宜，已於 6 月 17 日及 6 月 29 日分別完成技術估值會議及衍生企業審查會議。目前正依 7 月 21 日研發成果委員會審議結果，與戴教授確認相關細節並研擬衍生企業協議書；另已提醒戴教授於 12 月 29 日前完成公司設立登記，以利後續協議簽訂及相關作業推進。目前持續追蹤其資金募集進度。
- (七)本處創業育成中心協助林志昇老師辦理非學分班「AI Vibe Coding 基礎 App 製作課：零基礎打造個人數位工具」，預計於 9 月 19 日(六)開課，目前正針對目標客群積極辦理招生宣傳，以吸引學員參與並順利開班。【SDGs-04 優質教育】
- (八)本處創業育成中心辦理「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團隊參與創新創業競賽補助試辦計畫」，本次共受理 7 件申請案，預計於 9 月 18 日召開審查小組會議。【SDGs-04 優質教育】
- (九)本處創業育成中心目前規劃本學期辦理創新創業系列活動，初步訂於 10 月 17 日(六)至 18 日(日)以兩日營隊模式辦理，課程將結合創新創業培訓及競賽活動，藉由實作與提案競賽方式，發掘並招募具創業潛力之校內學生團隊，後續由本中心持續提供創業輔導及相關資源。
- (十)本處創業育成中心為培育 U-start 校內創業團隊，已初步盤點各學院相關人才及具創新創業競賽指導經驗之師長。後續將陸續拜訪各學院，並歡迎師長推薦具創業熱情、專業能力及參賽動機之學生擔任種子隊員，共同籌組具發展潛力之跨域創業團隊。【SDGs-04 優質教育】

三、其他

- (一) 近期計畫徵求案，詳附件【研 1】見第 56~60 頁。
- (二) 近期（115 年 7-9 月）由 Google Scholar 系統搜尋，本校新增之期刊論文，詳附件【研 2】見第 61 頁。
- (三) 為促進本校與埔基雙方研究交流與合作，增進教師與醫療實務端之互動，並協助教師了解埔基臨床及研究需求，於 115 年 10 月 1 日(四)中午假埔基-阿公阿媽咖啡館與埔基共同辦理「2026 年埔暨產學合作計畫第二次交流餐會」，敬請有意研提 2027 年埔基計畫之教師踴躍參與。（SDG 4、SDG 17）
- (四)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與美林藝術文創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校園文創智慧零售推廣實驗計畫」，相關推動工作如下：
- 1、與校內相關單位共同推動本校紀念品及伴手禮開發，目前首波商品「穿山甲娃娃」刻正討論打樣。
 - 2、有關本年度續約事宜，合作內容包含虛擬進駐及校園文創商品共同開發等項目。本中心已於 9 月 8 日(二)與主任秘書確認相關細節並完成契約書修正，目前正由廠商審閱中，俟雙方確認後辦理後續簽約事宜。
- (五)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於 8 月 31 日(一)前往順騎自然有限公司拜訪陳巨凱負責人，交流地方創生及創業培育經驗，並就 115-2 學期創業通識課程、U-start 地方青年與學生團隊媒合，以及校園特色市集等合作方向進行討論。【SDGs-04 優質教育】
- (六)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為協助推動非學分班發展，於 9 月 2 日（三）拜訪水里村落印象執行長董于安，就集集廊帶 AI 課程辦理情形、地方培力需求及非學分班合作可能性進行交流。經董執行長推薦竹山小鎮文創創辦人何培鈞、南投大戲院蔡杰峰先生及中興新村省府日常散策執行長朱怡甄等地方創生推動者，作為後續請益對象。【SDGs-04 優質教育】
- (七)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於 9 月 11 日（五）邀請 113 年度 U-start 計畫優秀團隊「職引國際有限公司」負責人張中漢學長，配合學務處辦理新生活動，於管理學院 110-2 室舉辦「創意開機 | 雷雕體驗」活動，帶領新生認識雷射雕刻技術並進行實作體驗，同時介紹創業育成中心提供之課程、活動及創業輔導資源。【SDGs-04 優質教育】
- (八) 本處創業育成中心預計於 9 月 22 日前向教學發展中心提出本學期「教師專業社群」申請，後續將依申請期程辦理相關社群活動。【SDGs-04 優質教育】

(九)本處創業育成中心近期辦理進駐空間維護及場地借用事項如下：

- 1、8月21日(五)提供圖書館創新創業生活實驗基地(Living Lab)會議室，供通識教育中心辦理 MOS 認證考試中心掛牌儀式。
- 2、8月30日(日)提供 Living Lab 會議室，供諮商輔導與職涯發展組辦理資源教室新生轉銜會議。
- 3、9月3日(四)提供 Living Lab 會議室，供國際事務處辦理印度學校來訪交流活動。
- 4、9月4日至5日(五、六)提供管理學院 109 會議室，供勞動部辦理職涯大使培訓活動。
- 5、9月10日至11日(四、五)前往中科育成空間，協助網路設備廠商辦理 Wi-Fi 交換器裝設及網路線路重新布設等工程，相關作業已完成。
- 6、9月16日(三)提供 Living Lab 會議室，供諮商輔導與職涯發展組辦理 UCAN 測驗結果解析活動。
- 7、預計於9月18日(五)前往中科育成空間，會同水電廠商辦理電力線路重新布設及電表安裝等工程。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歐洲教育者年會：

- 1、115年9月8日至11日黃裕智國際長前往英國格拉斯哥參加歐洲教育者年會，期間安排與姊妹校洽談深化既有之合作，並與新學校進行交流。後續前往英國密德薩克斯大學(Middlesex University)、法國里爾天主教大學(Université catholique de Lille)管理與經濟科學學院(FGES)及歐洲政治與社會科學學院(ESPOL)拜訪姊妹校，並關懷本校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前往海外研修學生。

(二)境外招生：

- 1、115年9月9日至115年9月17日，專職華語教師范姿麟赴越南協助國際專修部學生辦理簽證相關事宜，並辦理招生推廣、初步面試及拜訪當地留學中心等相關工作。

(三)境外生輔導

- 1、115 年 9 月 9 日辦理外國學生及國際學伴迎新活動，約 120 位境外學生及學伴參與。活動中說明本校校園環境、行政資源、選課、居留、保險、住宿及在臺生活等注意事項，並透過趣味問答協助學生熟悉相關資訊。此外，安排外國學生與國際學伴見面交流，建立在校生活支持與聯繫管道，協助境外新生儘速適應校園及在臺生活。由本處陳家瑀組員、陳含容約用組員及蔡函君專任助理協助辦理。
- 2、為建立友善校園環境，免除學生往返奔波之苦，並降低交通安全事故率，國際處於 115 年 9 月 10 日協助赴內政部移民署南投縣服務站代領外國學生居留證件及協助代辦統一證號，並陸續通知外國學生領取。
- 3、為慰問境外學生離家思鄉情懷，本處於中秋節前夕購置月餅分贈全校境外在學學生，表達本校照顧美意。
- 4、截至 115 年 9 月 15 日已完成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批外國學生團體保險送保作業，共計 58 人、保費合計新臺幣 20 萬 2,500 元，業經保險公司受理，後續辦理核定及保費事宜。
- 5、115 年 9 月 4 日輔導國際專修部 114-2 學期入學學生辦理 ARC 居留地址變更，並於 115 年 9 月 16 日協助領取 ARC 及收取宿舍費用。
- 6、115 年 9 月 13 日考試當日陪同國際專修部學生應試。其中 A2 通過 11 人、B1 通過 10 人，另有 3 人未通過。考試證書預計於 10 月 2 日可查詢，屆時將留存電子檔，並作為升大一簽文附件；另 3 位未通過學生，後續將安排於 11 月、12 月再次報名參加考試。
- 7、115 年 9 月 15 日陪同國際專修部 1 位同學至急診就醫，並建議後續定期回診追蹤。
- 8、115 年 9 月 16 日協助國際專修部僑生入境及相關報到事宜，並協助搬運冰箱至宿舍及語文中心。
- 9、目前辦理國際專修部 115-1 學期入學學生簽證及入境相關事宜，北越預計 9 月 18 日取得 2 份簽證、9 月 30 日取得 8 份簽證，南越預計 9 月 23 日取得簽證，規劃於 10 月 2 日安排學生入境，10 月 5 日進行華語快篩、分班及正式上課，並預計於 10 月 14 日統一安排居留體檢，待取得體檢報告後辦理 ARC 相關作業。

(四) 其他

- 1、115 年 9 月 10 日經濟系辦理美國美利堅大學雙聯學位說明會，由本處陳家瑀組員代表參與。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配合教育部精進外國學生入學及來臺作業，包括加強查驗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證書及成績單、提醒外籍交換學生提前申辦來臺簽證，以及辦理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境外學生升級作業及學籍異動通報。
- (二)本校 115 學年度教育部「新南向培英專案—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招收東南亞及南亞國家大學講師」獲核定 1 名，已辦理獎學金經費墊借及核發作業；本案將於 115 年 10 月 15 日前，檢附核定名額內已註冊入學受獎生名冊及額度外需求名額函報本部。
- (三)115 年度教育部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第 2 次徵件，校內截止日為 115 年 9 月 10 日，有國企系及經濟系各申請 1 件，共計 2 件申請案。將於完成校內程序後，於 115 年 9 月 30 日前上傳教育部系統提出申請。
- (四)115 年度教育部學海惜珠計畫第 2 次徵件，校內截止日為 115 年 9 月 2 日，有 1 位國比系學生申請。將於完成校內程序後，於 115 年 9 月 30 日前上傳教育部系統提出申請。

秘書室

一、重要業務成果「SDGs-04 優質教育」

- (一)秘書室 115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11 日於媒體發布 5 則新聞，以推廣本校辦學特色相關成效。相關新聞事件包含：
 - 1、暨大 115 學年度「30+大學」開學典禮盛大登場 四大學程滿額錄取 展現亮眼佳績
 - 2、科技教育向下扎根 暨大攜手企業推動彰化偏鄉暑期科技營
 - 3、從埔里走進總統府 讓世界看見暨大青年
 - 4、《Next Step 即刻行動》說自己的故事 暨大張苓蓁榮獲全國大專校院職涯輔導學生心得競賽肯定
 - 5、從退休茫然到「老玩童」拿好牌！暨大中文系 73 歲倪祖望代表全國分享「30+大學」跨域精彩
- (二)有關本校傑出校友暨榮譽校友遴選，已於 9 月 7 日召開完竣，並以本校簽 1151006031 核准，本次共計 12 名傑出校友當選人，將於 10 月 31 日校慶當日舉辦頒獎典禮。

(三)有關本年度畢業生流向追蹤問卷，已於6月8日啟用問卷聯繫校友填答至115年11月2日截止，並請各院、系所協助追蹤。開學後，每次行政會議之前一週五下午4點，更新全校填答情形並致電聯繫填答進度落後單位。於「P:\秘書室公關暨校友服務中心\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報告\115年畢業生流向調查」更新相關進展與資料，以及每次行政會議的業務報告中報告各單位進度。請各系所協助早日達成畢業後一年86%、畢業後三年77%及畢業後五年68%的填答率目標。至115年9月17日止，填答情形為畢業後一年填答率為40.90%、畢業後三年填答率為32.60%，畢業後五年填答率為19.95%，詳細各系所填答率請參閱附件【秘1】見第62-64頁。

(四)有關115學年度第2次校慶活動規劃協調會已於8月26日召開完竣。

二、其他

(一)有關校園性別事件當事人之救濟管轄與處理，依據教育部115年8月24日臺教學(三)字第1152803608號再次重申有關教師案件之申復，擬由人事單位依據教師法第14條之1規定，於作成教師解聘、停聘之決議，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時，同時以書面附理由通知當事人（申請人、被害人部分得由學校性平會秘書單位另行通知），並對當事人教示於收到通知次日起30日內得提起申復。

(二)統計至115年9月15日止，全校各單位至115年8月底逾期未結未歸檔有140件，詳附件【秘2】見第65~70頁；依機關檔案點收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公文應於辦畢次日起算五個工作日內歸檔，請各單位儘速辦理各項未結案件並送檔案管理單位歸檔。

(三)例行業務(資料結算區間：115年9月1日至115年9月11日)

1、收發文業務：

(1) 公文收文：計716件，其中電子收文計614件，佔總收文量之86%。

(2) 公文發文：計184件，含正副本1,809份。

2、郵件處理：

(1) 收件：本校各單位經文書議事組收件作業之公文及郵件計2,318件。

(2) 寄件：

a. 特約郵資費用支出：寄送公文及郵件計253件，使用郵資11,065元。

- b. 專案郵資費用支出：寄送公文或郵件 0 件，使用郵資 0 元。
- c. 私人交寄郵務：掛號 172 件，平信 62 件。

3、檔案管理：

- (1) 檔案歸檔：總計完成點收 1,134 件，完成編目 442 件，掃描 81 件。
- (2) 辦理公文解密 2 件、調案 2 件。
- (3) 逾期公文已於 9 月 2、9 日辦理稽催。
- (4) 機關年度文書及檔案管理工作計畫
 - a. 114 年度線上簽核歸檔公文類檔案清查（確認歸檔公文資訊著錄正確性）2 卷 272 件。
 - b. 清查屆保密期限機密歸檔公文 1142 件，屆保密期限件數 286 件。

圖書館

一、重要業務成果：「SDGs-04 優質教育」

- (一)推廣閱讀與圖書延伸議題，於 10 月 14 日邀請作家曹銘宗先生，蒞館辦理《UDN 名家講座 - 如何從歷史、族群、語言探索台灣食物名由來》講座。
- (二)於 9 月 23 日辦理「大家來找查：華藝線上圖書館、論文相似度比對、電子書」課程，並納入大學部新生「大學生活探索」學習護照的自主學習課程，並供全校師生報名參加。
- (三)配合系所申請，9 月 10 日（電機所）、9 月 16 日（諮人系）、9 月 17 日（課科所）、9 月 22 日（諮人所終發組）共辦理 4 場圖書館資源利用教育及資料庫檢索利用課程。
- (四)9 月 2 日配合學務處新生活活動，舉辦針對轉學新生及研究生的利用教育。
- (五)9 月 9 日辦理大一及研一新生圖書館利用課程《圖書館的空間、資源及服務介紹》。
- (六)9 月 4 日辦理「圖書館逛大街-115 學年新生圖書館導覽活動」，協助新生認識圖書館館舍、館藏、電子資料庫等資源。
- (七)公告於《利用教育》網頁的《圖書館具備 AI 功能的電子資源》，增加各項電子資源的圖示操作說明，便利讀者電子資源的操作使用。

(八)針對新生製作《115-1 圖書館導覽+圖書館利用教育》公告於圖書館/最新消息/利用教育，公務郵件寄給新生，便利新生瞭解圖書館資源的利用。

(九)製作《如何閱讀電子書、電子期刊》的說明，公告於《利用教育》的網頁，便利讀者查找相關資源。

(十)製作《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功能及操作說明》的說明，公告於《利用教育》的網頁，便利讀者操作使用。

(十一)8月31日捐款箱收款計新臺幣337元，合計累積共收新臺幣89,871元。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進度：

(一)一樓藝廊二區空間改造案於8月24日完成決標後，目前廠商訂製展板及沙發等相關財物中。「SDGs-11 永續城鄉」

(二)2樓會議室裝修及空調改善工程於8月25日收到設計圖及預算書，目前簽請相關單位審核中。

三、其他：

(一)為提升讀者服務品質，提供舒適之閱覽空間，進行館舍維護措施如下：「SDGs-11 永續城鄉」

1、9月1日藝廊二區進行牆面油漆粉刷。

2、9月1日通知育成中心B1小儲藏室漏水並儘快請空調廠商到場檢視維修。

3、9月7日提交8月份工讀生出勤表及印領清冊給生輔組彙辦薪資事宜。

4、9月4日空調冷凍公司明立科技全面完成圖資大樓4F中央空調濾網清潔及風機試車。

(二)資訊系統維護：「SDGs-04 優質教育」

1、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升版預計於9月23日進行新舊版本切換。

(三)館藏採購、編目及相關業務：「SDGs-04 優質教育」

1、115年8月27日至115年9月13日，完成中、西文圖書及視聽資料86種96冊（含附件）編目加工作業，已移送上架，提供全校師生使用。

2、115年8月27日至115年9月13日，完成中文、日文、大陸、西文期刊、國外報紙58種68冊點收加工作業，已移送上架，提供全校師生使用。

3、115年9月10日順利完成Hahow for business 影音學習平台租賃

案驗收，歡迎師生踴躍開通使用。

- 4、115 年 9 月 9 日至 9 月 11 日、9 月 14 日至 9 月 16 日於圖書館 1 樓大廳辦理中西文書展，邀請師生薦購中、西文圖書。
- 5、115 年 9 月 14 日提供 SCiNiTO 資料庫試用，涵蓋學術研究全流程的 AI 工具，從研究搜尋、寫作、投稿到發表，兼顧全方位，滿足完整流程的學術 AI 強大助手，試用截止時間 115 年 10 月 13 日。
- 6、115 年 8 月獲贈圖書中文 81 冊和西文 195 冊。
- 7、115 年 9 月 14 日，簽准加入 2026 HyRead ebook 大學圖書館聯盟專屬館藏採購優惠方案，將移請總務處事務組辦理招標事宜。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Moodle 系統維護與更新：排除語文中心辦理 Moodle 課程複製時發生之系統錯誤；處理國企系國際貿易課程 HTML 檔案下載問題，使學生點選後可完整另存檔案。
- (二)配合研究所學生宿舍入住需求，完成研究生宿舍房間內無線網路路由器之裝設作業。
- (三)協助整理6台無線網路路由器並完成設定調整，以符合修平學生宿舍需求；已交由國際專修部攜至修平學生宿舍，並協調現場組長與技術人員協助完成安裝。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新世代校務系統系統：於9月9日召開用人保費系統第一次說明會，邀集研發處、學安生輔中心及教發中心參與，會中針對系統功能進行初步說明，後續預計再召開1至2場說明會，完成全部功能說明。
- (二)設備異常事件處置：9月6日21時53分因台電電力瞬斷1分鐘，造成科技學院網路設備重啟。經查係科院 UPS（不斷電系統）因過放電進入保護模式，經即時聯繫廠商完成檢修與測試後，設備已恢復正常運作。
- (三)定期查檢本校網域查詢結果是否含有可疑網站，本次於 Google 搜尋本校網站（關鍵字輸入「site:ncnu.edu.tw」）發現網址「http://www.epf.ncnu.edu.tw」之相關搜尋結果仍存有異常資訊。經本中心進行搜尋結果清理作業後，目前再次搜尋已無相關異常內容。（查檢日期：115年09月15日）。

三、其他

- (一) 因應諮商職涯組 UCAN 系統之新生測驗名單新增欄位，協助處理相關資料產出及匯入作業。
- (二) 協助註冊課務組與學生證卡片廠商處理新製學生證卡號重複及錯號問題。
- (三) 辦理無線 AP 使用率資料之 Open Data 上傳作業。
- (四) 配合男女生宿舍熱泵工程進度，已完成女宿有線網路功能測試且運作正常；男宿光纖線路因光轉換器遭拔除暫無法測試，後續將持續配合工程進度進行查修。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太陽能光電設備建設報告「SDGs-07可負擔的潔淨能源」

- 1、 太陽能光電設備建設地點：管理學院、科技學院、學生宿舍 ABCD 棟、學人會館、學生餐廳、方形劇場、教育學院、行政大樓及體健中心，總計4.13MWp，持續收取回饋金。(本校太陽能發電系統管理介面：http://pcm.solar-eco.com.tw/Taiwan142/Main_IDB.jsp#)
- 2、 第三期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規劃進度報告：

(1) 本校第三期太陽能設備建設共計規劃5173 kWp，由新明能源公司得標，尚有4310 kWp 未完成，詳如以下表：

類型	地點
停車棚	管理學院停車場、人文學院停車場、科一停車場、科二停車場、科三停車場、科四停車場、圖書館停車場(近管院)、圖書館停車場(近餐廳)、宿舍停車場、行政大樓旁停車場、教育學院旁停車場、教育學院旁停車場(近櫻花區)、機車停車場(近操場)、體健中心前停車場
風雨體育設施	籃球場8座、籃排球場2座、排球場2座、田徑設施(跳遠)、探索教育(低空區)

(2) 地面型太陽能工作進度：

- a. 第一區(科院)已完成，開始發電，建設容量316.82kW。
- b. 第二區(圖書館南北側)已開始發電，建設容量751.94kW。
- c. 第三區：

- (1)管院停車場(3-1)地面整理工程，預計9月15日完工。
- (2)梵谷步道停車場(3-2)已開放停車，inverter 安裝中。
- (3)教育學院停車場(3-3)已開放停車，inverter 安裝中。
- (4)行政大樓停車場(3-4)已開放停車，inverter 安裝中。
- d. 第四區(學生宿舍)：宿舍管理中心左側停車場預計9月9日鋼構進場，9月12日、9月13日組裝。
- e. 第五區(風雨球場)預計進度時程：
- (1)9月1日至9月30日，鋼構安裝工程。
- (2)9月20日至10月15日，浪板鋪設工程。
- (3)9月20日至10月30日，球場地面工程(運動設備安裝)
- f. 第六區
- (1)近操場-機車停車場(6-1)：於9月12日、9月13日組裝屋頂浪板。
- (2)入院停車場(6-2)：太陽能模組安裝完成。

二、其他

(一)能/資源管理：

1、用電數據：(單位：度)

帳單期數	114 年度數	115 年度數	月節約率	年節約率	說明
1 月	1,052,484	1,026,968	2.42%	2.42%	總用電度數較去年同期提高 11 萬 6,972 度 累積電費增加 55 萬 7,642 元
2 月	700,492	718,696	-2.60%	0.42%	
3 月	730,860	689,092	5.71%	1.98%	
4 月	1,018,012	1,064,416	-4.56%	-0.08%	
5 月	1,061,964	1,081,156	-1.81%	-0.36%	
6 月	1,231,608	1,246,832	-1.24%	-0.55%	
7 月	948,100	1,012,880	-6.83%	-1.43%	
8 月	855,324	882,912	-3.23%	-1.63%	
9 月	882,808	875,672	0.81%	-1.38%	
10 月	1,199,604	-	-	-	
11 月	1,260,736	-	-	-	
12 月	1,119,928	-	-	-	
總計	12,061,920	8,598,624			

2、用水數據：(單位：度)

帳單期數	114 年度數	115 年度數	月節約率	年節約率	說明
1 月	20,486	22,685	-10.73%	-10.73%	總用水度數較去年同期增加 5,907 度。累積水費增加 9 萬 6,582 元。
2 月	15,368	16,348	-6.38%	-8.87%	
3 月	13,658	11,039	19.18%	-1.13%	
4 月	21,536	26,192	-21.62%	-7.34%	
5 月	24,465	24,002	1.89%	-4.98%	
6 月	24,377	24,451	-0.30%	-4.03%	
7 月	24,660	21,703	11.99%	-1.29%	
8 月	14,332	10,363	27.69%	1.32%	
9 月	14,951	11,143	25.47%	3.40%	
10 月	17,789	-	-	-	
11 月	26,382	-	-	-	
12 月	24,940	-	-	-	
總計	242,944	167,926			

(二) 本中心業於9月4日完成本校廢棄物申報。「SDG 12 責任消費與生產」

(三) 本中心業於9月11日辦理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輔導作業，預計於10月份辦理外部稽核。

(四) 本中心業於9月14日完成環境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減量情形填報表申報。「SDG 12 責任消費與生產」

(五) 本中心職業安全衛生護理師業於9月3日協助學務處衛保組指導大一新生 CPR 及 AED 教育訓練「SDGs-03 健康與福祉」

(六) 本中心派員參與9月7日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學習與安全衛生管理中區自主互助聯盟設置與運作計畫，虎尾科技大學之稽核活動，汲取他校環安衛管理實務經驗，作為精進本校安全衛生管理機制之參考「SDGs-17 夥伴關係」

(七) 本中心業於9月8日派員參與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為協助事業單位掌握職場霸凌防治新制及相關實務，辦理「115年度職場霸凌防治法規與實務說明會」，增進職場霸凌防治法規及實務知能，並強化本校工作者身心健康保護及相關業務推動。

(八) 本中心業於9月9日辦理兩場新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包含護理系、資管系、觀餐系及科院所有系所，完成教育訓練比例達8成，後續將提醒各系學生完成線上教育訓練，以符合法規規範「SDGs-03 健康與福祉」。

- (九)本中心業於9月14日辦理本校疑似職場霸凌案，調查小組第一次到校實地訪查「SDGs-03 健康與福祉」。
- (十)本中心業於8月10日以暨校環字第1151005266號函請各實驗室依規辦理115年實驗室優先管理化學品填報作業，目前部分實驗室尚未完成填報，本中心將持續追蹤，預計於9月26日前完成彙整及申報作業。
- (十一)本中心業於8月31日完成14台 AED 驗收作業，以確保校園緊急醫療防護機制持續運作，維護校園安全。

人事室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本校於115年8月10日、8月11日、8月13日、8月19日辦理「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數位課程研習，參加人數280人次。
- (二)115學年度第1學期新任學術主管完成發聘事宜，並將兼任主管名冊置於本校人事室網頁(<https://personnel.ncnu.edu.tw/p/406-1007-33116,r40.php?Lang=zh-tw>)供參。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

- (一)115年9月2日召開115年度行政人力改善專案計畫甄選小組第6次會議，審議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校聘組員職缺甄選案。該中心簽經簽准擬進用9名專案行政人力(校聘組員)，截至目前已進用3名，刻正積極辦理剩餘員額甄補事宜。
- (二)115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9點至下午5點於科技三館二樓208室，舉辦專任助理、校聘人員、約用人員公文及主計系統研習課程。
- (三)115年9月22日(星期二)下午2點於行政大樓三樓行政會議室召開本校第三屆第5次勞資會議。
- (四)115年9月24日(星期四)上午10點至上午12點於行政會議室，舉辦115年教職員退休理財規劃研習課程。
- (五)為辦理115學年度第1學期子女教育補助線上申請作業(本校115年7月23日暨校人字第1150009594號函通知在案)，請同仁轉知所屬同仁於115年9月25日前，逕自登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eCPA人事服務網站<https://ecpa.dgpa.gov.tw/>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My Data)/「待遇/補助-生活津貼」項下完成申請作業。提醒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 1、 公教人員子女以未婚且無職業需仰賴申請人扶養為限。
 - 2、 夫妻同為公教人員者，其子女教育補助應自行協調由一方申領。

3、應繳驗證件(請於線上申辦系統上傳)：

- (1) 於本校第一次申請子女教育補助，須繳驗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以確認親子關係。
- (2) 國中、小不需檢附繳費證明文件。
- (3) 大專校院繳驗收費單據，如係繳交影本應由申請人註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轉帳或信用卡繳費者，應附「繳費證明」及「原繳費通知單」。

(六) 為辦理本校職員(公務人員、駐衛警、約用人員、行政雇員及專案行政人員)115 年 5 月至 8 月之平時考核，請各單位完成考評後，於 115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前將「員工服務與創新評核表」彙整密送人事室。

三、其他重要事項提醒：

- (一) 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具法定原住民族身分者，得於本人、父母或配偶所屬族群歲時祭儀放假日期中擇 3 日放假。(行政院人事總處 115 年 7 月 24 日總處培字第 1150018612 號書函)
- (二) 公務員及兼任行政職務教師留職停薪期間赴陸應申請許可一案(教育部 115 年 8 月 3 日臺教人(三)字第 1150074596 號書函)
- (三) 「教育部所屬機關(構)學校勤休制度宣導」簡報電子檔業更新並上載於教育部全球資訊網。(教育部 115 年 8 月 25 日臺教人處字第 1154202565 號書函)
- (四) 重申本校教職員工應確實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等相關規定，相關資訊可逕至本校人事室網頁「性騷擾防治」參閱。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9 條規定，學校聘任、任用之教育人員或進用、運用之其他人員，如有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各級學校均不得聘任、任用、進用或運用，現職人員將遭受解聘、免職、終止契約關係或終止運用關係之處置。
- (五) 重申本校約用人員、專案行政人員及行政雇員兼職兼課及訓練進修，請依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規定，相關法規請至本室網頁〈法規表單〉項下參閱，重點摘要如下：
 - 1、校內兼職兼課或校外兼課應簽奉核准，兼課以個人特別休假、事假、加班補休登記，每週兼課時數不得超過四小時。校內兼職應利用公餘時間，最多以兼領二份工作津貼為限。
 - 2、訓練進修應利用公餘時間，如於上班時間進修應簽奉核准，並以個人特別休假、事假、加班補休登記。

(六)重申本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及行政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請依本校「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及行政人員進入大陸地區注意事項」辦理赴陸申請及差勤作業，相關法規及表單請至本室網頁〈服務總覽/進出大陸地區特別注意事項〉項下參閱，重點摘要如下：

- 1、應於差假始日之 7 個工作天前辦妥請假手續，並填寫「進入大陸地區申請表」及詳閱表單所列注意事項並親自簽章後，檢附必要佐證資料送本校人事室辦理申請事宜，經核准後始得赴陸。
- 2、赴大陸地區行程(日期、天數或活動內容)變更者，應於赴大陸地區前或行程變更前申請變更行程。
- 3、返國 1 週內詳填「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並簽章後，送人事室辦理後續作業。
- 4、各機關（構）學校人員不論平、假日赴陸（按：包含入境中國大陸、從中國大陸機場入境轉機及不入境轉機【過境轉機】），均應於差勤系統登錄，及至大陸委員會（以下簡稱陸委會）「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登錄。
- 5、以上申報程序，相當簡任 11 職等以上公務人員(教育人員)均須至內政部移民署「公務人員赴陸許可線上申請系統」作業，未經許可原則不准出境赴陸：相當簡任第 10 職等以下未涉密公務員，依「簡任第十職等及警監四階以下未涉及國家安全利益或機密之公務員及警察人員赴大陸地區作業要點」第 4 點填具「赴大陸地區申請表」，向所屬機關（構）學校申請，機關首長應向直屬上級機關申請，經核准後，方得赴陸。

(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各地方選舉委員會已於本（115）年 8 月 20 日發布公告民國 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事項，選舉期間請本校同仁應嚴守教育及行政中立，應確依教育基本法及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相關規定嚴守教育及行政中立，並利用各種集會及相關教學機會，宣導民主法治及淨化選舉風氣之理念，不得從事有違教育中立及影響校園學習環境安寧之活動。(教育部 115 年 8 月 27 日臺教人(一)字第 1150087887 號書函)

(八)衛生福利部 115 年 8 月 7 日以衛部保字第 1151260383 號令訂定發布之「全民健康保險資料特定目的外利用管理辦法」。(教育部 115 年 9 月 10 日臺教高(五)字第 1150081547 號函)

(九)教育部轉知「公益揭弊者保護法施行細則」，業於 115 年 8 月 27 日訂定發布施行案(教育部 115 年 9 月 1 日臺教政(二)字第 1150088029 號

函)。相關資訊可逕至本校人事室網頁「廉政專區」參閱，亦可至法務部廉政署「揭弊者保護專區」(<https://www.aac.moj.gov.tw/6398/6540/1309611/Nodelist>)閱讀相關資訊。本校內部受理揭弊單位為本校兼辦政風人員(請洽人事室)。

主計室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教育部會計處通知查填表件，皆已依限查填，較重要者如下：

- 1、114至116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推展費編列及執行數。
- 2、116年度非營業特種基金出國經費調查表。
- 3、116年度非營業特種基金赴大陸地區計畫經費調查表。
- 4、114-116年度委託研究費預算資料。
- 5、114-116年度水電費預算資料。
- 6、114-116年度辦公室租金預算表。
- 7、116年度非典型運用人力預算編列情形彙總表。
- 8、116年度預算編列軍公教人員優惠存款利息補貼情形表。
- 9、114至116年度現金、累積餘絀、基金餘額調查表。
- 10、116福利相關事項調查表(20項)。
- 11、116年度預算購置管理用車輛(不含大客車)及機車情形表。

人文學院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學術研究表現：

- 1、本院歷史系許凱翔副教授於115年9月5日參加由臺灣大學歷史系、中正大學歷史系、國科會推動規劃補助計畫「展望臺灣的新時代人文學：國際學術脈絡中的中國研究」主辦之生命經驗的擴大：古代中國的宗教與文化」學術工作坊，發表〈中國中古至近世道教的宗教空間與社會變遷〉一文。
- 2、本院公行系學士班方婉晴同學、賴怡廷同學於115年9月1日前往臺灣海洋大學參加「2026第八屆新實踐暨臺日大學地方連結與社會實踐聯盟國際研討會發表」並分別與陳文學老師共同發表發表論文。「SDGs-04 優質教育」

- 3、 本院東南學系預訂於 115 年 10 月 7 日在本院國際會議廳辦理「變遷中的越南社會田野、流動與不平等--龔宜君教授新書發表暨榮退學術研討會」。
- 4、 本院東南亞系嚴智宏老師撰寫之論文「以藝會友，以益外交：從臺灣藝術家參加 1962 年西貢國際美術展談起」，經台灣藝術史研究學會審查通過，將刊登於該學會十周年紀念論文集。

(二)師生表現：

- 1、 本院中文系徐秀菁老師 115-1 學期清真詞課程通過本校「創新教學方法」課程補助新台幣 2 萬元。
- 2、 本院歷史系趙立新副教授於 9 月 18-19 日參加國科會歷史學門主管會議。
- 3、 本院社工系葛孟恩同學(學三)榮獲國際蘭馨交流協會中華民國總會「蘭馨愛讓夢想起飛-國立大學女學生助學方案」。

(三)國際交流情形：

- 1、 本院歷史系陳瑤真助理教授為執行國科會計畫於 8 月 23 日至 9 月 6 日赴荷蘭移地研究並參加第 36 屆日本資料專門家歐洲協會年會。
- 2、 本院社工系蘇映伊同學(博二)榮獲國科會「補助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費用補助，於 115 年 7 月 7-9 日至新加坡參加「第 7 屆實務研究國際研討會」。「SDGs-04 優質教育」

(四)校友動態：

- 1、 本院中文學士班系友莊馨妍榮獲 115 年教育部實習績優獎實習學生優良獎。「SDGs-04 優質教育」
- 2、 本院外文系學士班 110 級系友柯亞玳錄取本校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 3、 本院東南亞系博士班 114 級系友李欣欣於 115 年 9 月 12 日參加勤益科技大學主辦「2026 第十屆永續發展與綠色科技國際研討會」發表論文，題目為「稻林共生系統:越南茶師白千層濕地的智宏 NbS 實踐路徑與生態效益」。

二、其他：

- (一)本院中文系於 115 年 9 月 9 日於中文系會議室辦理中文系專責導師簡介說明活動，邀請中文系專任教師與學士班大一至大四班代參與，會後將專責導師資訊向班級簡介說明。

- (二) 本院中文系系學會於 115 年 9 月 10 日於人 303 教室辦理中文系新生之夜，各式系隊、系學會與文學獎團隊簡介與招募，以及抽直屬等活動，歡迎大一新生加入中文系。
- (三) 本院社工系於 115 年 9 月 1 日、9 月 7 日及 9 月 8 日已舉辦 3 場研究生論文計畫書審查發表，計有碩士班潘清旺、博士班劉宛欣、詹佑平發表，審查通過。
- (四) 本院社工系於 9 月 16 日(三)於人文咖啡舉行碩博班新生座談會。
- (五) 本院公行系《2026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憲法實踐・青年培力工作坊》於 115 年 9 月 23 日邀請衛服部林靜儀次長蒞校進行專題講座，講題為「台灣的性別平等推動歷程與挑戰」。
- (六) 本院公行系於 115 年 9 月 1 日舉辦「學士班破冰晚會」，由迎新團隊熱情帶領 115 學年度新生破冰融入大學生活。
- (七) 本院公行系於 115 年 9 月 12 日及 9 月 14 日分別舉辦「碩士在職專班」及「碩博班」115 學年度新生說明會暨師生餐敘。

管理學院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師生表現(「SDGs-04 優質教育」)：

- 1、 本院國企系王銘杰老師及余建明老師指導之研究生陳好杰同學，論文「台積電設廠對周遭房價之影響—以新竹、台中、高雄為例」，榮獲「115年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研究獎金」新臺幣2萬元。透過論文研究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充實金融知識及提升研究風氣。
- 2、 本院資管系王育民教授榮獲115學年度菁英特聘教授，王老師研究成果豐碩備受肯定，榮獲特聘教授的殊榮。
- 3、 恭賀本院資管系姜美玲教授榮獲115學年度特聘教授，姜老師研究成果豐碩備受肯定，榮獲特聘教授的殊榮。
- 4、 恭賀本院資管系洪嘉良老師「統計學與實習(上)」、姜美玲老師「作業系統」、游子宜老師「資料結構與演算法(下)」與簡宏宇老師「資訊安全管理與技術」共4門課程，榮獲115-1學期專案教學助理獲補助課程。
- 5、 本院觀餐系碩士生廖翌如同學於本年4月參加 GSTC (全球永續旅遊委員會) 普吉島年會暨相關課程，本次活動共有來自55個國家、約600位代表與會。活動期間，廖生獲選為唯一學生代表接受採訪，

展現優異之國際參與及學習成果。

(二) 國際交流(「SDGs-17 全球夥伴」)：

- 1、 本院戴有德院長、觀餐系吳淑玲系主任、蔡宗伯副教授9月3日接待姐妹校美國 Oklahoma State University (OSU) 代表 Jeffrey Simpson 博士，並就雙聯學位合作事宜進行交流。
- 2、 本院 EMBA 與水院 USR 計畫、人社中心、台灣鄉村旅遊協會9月14日至16日假圖書館1樓新書展示區共同舉辦「臺日地方創生實務交流論壇」，邀請日本愛媛縣大洲市觀光地域營造法人夥伴來校交流。

(三) 學術活動(「SDGs-04 優質教育」)：

- 1、 本院觀餐系執行115年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水沙連區域產業永續發展計畫地方創生 x 借鏡日本 x 連結泰國，辦理以下活動：
 - (1) 9月1日至3日：本計畫鄭健雄特聘教授、蔡宗伯副教授出席由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主辦「臺日聯盟首長會議暨新實踐國際研討會」、「國際培力 SIG 跨校交流」及「地方創生實地參訪活動」。地點：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四) 產學合作：

- 1、 本院觀餐系執行 115 年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水沙連區域產業永續發展計畫地方創生 x 借鏡日本 x 連結泰國，辦理以下活動：8 月 27 日至 29 日本計畫與校內各 USR 計畫共同參與 2026 亞太永續博覽會，展現多元永續實踐成果，地點：台北世貿中心。

二、其他

- (一) 本院學士班 8 月 22 日舉辦管學士班親師座談會，向家長及新生說明學習規劃、課程特色及未來職涯發展、本院財金系於 8 月 22 日舉辦「財金系親師座談會」，藉此讓家長及新生更了解本系學習規劃、課程特色及未來職涯發展等；本院經濟系 8 月 22 日下午 3 時於管 215 辦理「115 學年度親師座談會」，由本系邱顯鴻主任，向新生及家長介紹本系課程規劃與學系特色，並由系學會會長分享大學生活及選課等相關資訊，讓新生及家長對未來的學習與校園生活有更完整的認識；本院資管系 8 月 22 日假管理學院 241 教室舉辦「115 學年度親師座談會」，由本系陳建宏老師、白炳豐老師（大一學術與生涯導師）與鄭育評老師（大一學術與生涯導師）向新生及家長介紹本系，另會中亦邀請大二系學會會長陳

芋涵同學、應屆畢業生蔡昇佑同學向與會新生及家長分享在資管系的生活與課程所學，讓新生與家長對資管系有更深的認識。

- (二)本院觀餐系龐鳳嫻老師 8 月 23 日前往台北國泰萬怡酒店與鼎泰豐臺中店進行實習訪視，實地瞭解學生於實習單位之實習內容、工作情形及適應狀況，並關心學生實習期間之整體表現與生活適應。
- (三)本院財金系 118 級系學會分別於 8 月 23 日、24 日辦理北、中、南區新生茶會，向新生介紹選課、住宿須知、社團活動等資訊，藉由學長姐的經驗分享與交流，使新生更順利地銜接大學生活，增進雙方情誼。
- (四)本院資管系系學會 8 月 21、24 日舉辦北、中、南區新生茶會，透過活動增進新生及學長姐的情誼，分享大學生活及了解選課方式，凝聚新生向心力，大二生、大一生參與人數分別為 7 位、13 位。
- (五)本院財金系於 8 月 31 日舉辦「新生入學輔導活動-導師及系所時間」，藉此讓新生更了解本系學習規劃、課程特色及未來職涯發展等，地點：管 B11 教室。
- (六)本院觀餐系主任吳淑玲老師與楊明青老師 9 月 9 日前往雲品溫泉酒店進行實習訪視，實地瞭解學生於實習單位之實習內容、工作情形及適應狀況，並關心學生實習期間之整體表現與生活適應。
- (七)本院財金系於 9 月 7 日舉辦「財金系碩士班新生座談會」，藉此讓新生更了解本系學習規劃、課程特色及未來職涯發展等，地點：管 212 教室。
- (八)本院財金系 118 級系學會 9 月 9 日舉辦「115 學年度迎新晚會」，活動中安排多種桌遊讓學弟進行團隊合作，不僅促進新生之間的情感，亦增進與學長姊的情誼，地點：管 331 教室。
- (九)本院財金系 118 級系學會 9 月 14 日舉辦「115 學年度期初大會」，活動中安排破冰遊戲、精彩表演及抽直屬活動，藉此讓新生們更加融入財金系大家庭，地點：階梯教室。
- (十)本院觀餐系學會 9 月 16 日辦理系學會將舉辦抽直屬活動，協助大一新生和直屬聯繫。
- (十一)本院學士班系學會 9 月 17 日舉辦 115 學年度迎新大會，安排破冰遊戲、精彩表演及抽直屬活動，協助新生更加融入管學大家庭。
- (十二)本院學士班 10 月 1 日舉辦系餐會，安排大一到大四生至山下餐廳共同用餐，增進師生感情及凝聚認同，並傳授學長姐經驗談。
- (十三)本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及兩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境外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10 月 3 日舉辦暨大大師專題講座，邀請泓能源科技及國

鈞實業陳明德董事長兼講座教授擔任主講人，講題為「找出適合企業的 AI 應用模式」。

(十四)本院觀餐系學會 10 月 3 日至 4 日系學會與國比、國企、科院學士班合辦四系宿營活動。

科技學院

二、重要業務成果

(一)學術研究

- 1、本院「智慧半導體及綠色科技國際碩士學位學程」計畫書日前獲教育部審查通過，本學程課程設計緊密扣合當前三大關鍵發展主軸：「前瞻半導體專業科技與應用」、「人工智慧科技與應用」、「綠色永續科技與應用」。學程整合校內資訊工程學系、土木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應用化學系、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等五個專業系所的學術資源與師資，提供學生紮實的理論基礎與先進技術訓練。預計年秋季班開始招生名額，有國內生(3 名)、國際生(15 名)名額。國內生甄試招生名額 2 名，報名人數 4 名，業於 11 月 21 日下午 1 點面試，正取及備取各 2 名，正取生 2 名均放棄、備取 2 名均已報到。國際生第一梯次錄取 6 名，第二梯次於 4 月 15 日至 5 月 17 日接受申請，該梯次報名踴躍，經國際處初審共 46 位符合報考資格，本院審查資格後擇優錄取 20 名、備取 10 名。國際生陸續報到，唯少部分國際生因簽證問題尚未抵達台灣，後續恐需專案處理選課問題。(SDGs-04 優質教育)
- 2、本院土木系施明祥特聘教授執行「臺法 (FR) 國合計畫—用於城市生態交通的臨界平衡機制和智慧型輕便橋 (NEMELIFT)」，業於 115 年 9 月 7 日假科一館 235 會議室辦理成果發表會，並邀請交通部公路局副局長及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林育信理事長、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許庭偉理事長等相關專業單位共同參與，促進研究成果交流與產官學專業鏈結。(SDGs-04 優質教育)

(二)師生表現

- 1、本院土木系預計於 9 月 17 日辦理「114 學年度土木系學士班專題競賽」，由參賽學生展示專題研究成果，並進行海報展示及現

場講解，由評審老師依學生專題內容及現場說明進行評選。藉由競賽提供學生展現專題研究成果及交流學習的平台，同時培養學生資料整合、專業表達及簡報溝通能力，並促進師生間的學術交流。(SDGs-04 優質教育)

- 2、本院應化系吳志哲教授指導研究生卓俞安同學參加「2026 台灣質譜學會第二十二屆學術研討會」，表現優異，榮獲「優秀壁報論文獎」，展現本系師生優良之研究成果與學術表現。(SDGs-04 優質教育)

(三) 國際交流

- 1、本院資工系阮夙姿老師帶領指導學生呂弦穎，於 115 年 8 月 12 日至 115 年 8 月 16 日至日本仙台參加 ICKII226 會議並獲得最佳論文獎。(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全球夥伴)
- 2、本院電機系陳建亨主任及應光系詹立行主任於 9 月 2 日與語文教學中心葉家瑜主任、共同參加「2026 臺美科技人才、創新研發暨產業投資合作高峰會」。本次高峰會聚焦臺美科技人才、創新研發、技術移轉、產學合作及產業投資，邀請臺美大學、科技企業、產業代表及國際合作夥伴共同參與，期待促進臺美之間更多實質的產學合作、人才培育與產業鏈結。(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全球夥伴)
- 3、本院應光系於 9 月 7 日邀請奧地利林茲約翰·克卜勒大學 (Johannes Kepler University Linz, JKU) 物理化學暨林茲有機太陽能電池研究所 (Institute of Physical Chemistry and Linz Institute for Organic Solar Cells, LIOS) Mihai Irimia-Vladu 博士 及 Christoph Ulbricht 博士，兩位學者來校進行學術交流與參訪，期能增加未來國際學術研究及生源。SDGs-04 優質教育，SDGs-17 全球夥伴)

三、未來推動重點

- (一) 本院學士班為因應國家重大政策及產業需求，未來預計更名為「科技學院半導體學士班」，先研擬本(114-1)學期度新增智慧半導體組(教學分組)。114 年 10 月 14 日中午邀集各年級班代及系學會代表召開更名公聽會之會前會，10 月 23 日公聽會出席人數踴躍，11 月 11 日班務會議暨 11 月 20 日院務會議審議通過，12 月 2 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12 月 17 日校務發展會議及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15 年 3 月 11 日報(教育)

部審查。教育部總量提報作業小組初步檢核，要求本校回覆「系學類及主領域」、「師資結構」及「師生溝通情形」，本院學士班於4月27日回復予招生組彙整，教育部日前函復同意更名，116學年度起更名。(SDGs-04 優質教育)

- (二)配合教育部推動「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程聯盟」(Taiwan AI College Alliance, TAICA)，本院由資工系、電機系及科院學士班共同辦理「人工智慧自然語言技術學分學程」、「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及「人工智慧工業應用學分學程」等三項學分學程。未來將持續由各系所開設可認抵學程學分之常規課程，並安排協同教師及教學助理(TA)支援衛星課程，以提升學生跨域、跨校修課機會，強化人工智慧專業人才培育，回應產業發展及人才需求。(SDGs-04 優質教育)
- (三)本院應光系擬參加2028年度中華工程教育認證，為提升工程教育品質、強化教學發展與人才培育成效，將依據中華工程教育學會相關認證規範及要求，積極辦理各項認證準備工作。(SDGs-04 優質教育)

四、其他

- (一)本院資工系系學會於9月10日下午5時30分於科三館113教室辦理大一新進迎新活動，以增進同儕間的交流。(SDGs-04 優質教育)
- (二)本院資工系系學會於9月17日下午5時30分於科三館113室辦理「抽直屬」活動，以增進學長姊與學弟妹的交流。(SDGs-04 優質教育)
- (三)本院土木系於9月9日辦理「土木系新生之夜」活動，透過系隊介紹、團康活動及直屬抽籤等方式，協助新生認識系上環境及學長姐。活動中由各系隊進行介紹，讓新生了解系上課外活動及參與方式；另安排團康活動增進同學間的互動與交流，並透過抽直屬活動建立新生與學長姐之間的聯繫，期望協助新生更快融入系上生活，提升對系上的認同感及凝聚力。(SDGs-04 優質教育)
- (四)本院電機系系學會於9月8日辦理大一迎新活動及9月9日辦理抽直屬大會，促進新生與學長姐互動與交流。(SDGs-04 優質教育)
- (五)本院應化系於9月16日舉辦「115學年度大學部專題競賽」，共計18位學生投稿參與。競賽邀請三位教師擔任評審，逐一聽取學生壁報研究成果說明，並依專題內容、研究成果及現場表現進行評選，最終遴選前三名優秀作品，頒發獎狀及獎金，以資鼓勵。(SDGs-04 優質教育)
- (六)本院應光系於7月29日更新教學上課用數位講桌，藉以提升教學設備與學習環境，期能提供學生更優質、完善的學習空間，以增進教學成效

與學習品質。(SDGs-04 優質教育)

- (七)本院應光系於 8 月 31 日由詹立行主任在新生入學活動中，向新生介紹本系之發展方向、師資陣容、課程規劃、實驗室資源及未來發展，協助新生深入了解本系特色與學習環境，並對未來的學習與發展方向建立初步認識。(SDGs-04 優質教育)

教育學院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本院 115 學年度國科會研究獎勵人選推薦作業，現正受理各系所教師申請中，預定於 115 年 10 月 6 日本院院教評會進行審議。推薦人選確定後，將提送研發處彙辦。「SDGs-4 優質教育」
- (二)本院 115 年度「國科會」及「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推薦申請作業，現正由各系所受理申請中，預定於 115 年 9 月 29 日本院院務會議進行審議。推薦人選及推薦順序確定後，將提送研發處彙辦。「SDGs-4 優質教育」

二、其他

- (一)本院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於 115 年 10 月 1 日(四)，辦理「DICE TALK Series」系列講座，邀請 Fun_2_Chinese 及美國德州大學蕭如真老師擔任講者，講題為「跨越山海的課堂力：從臺灣講台到美國華語教學的跨界之旅」，與學生分享其臺灣及美國之教學經驗，協助學生拓展國際視野，增進對跨文化教育及華語教學實務之認識。「SDGs-4 優質教育」
- (二)本院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於 115 年 10 月 15 日(四)辦理「DICE TALK Series」系列講座，邀請內政部移民署入出國事務組黃于健科長擔任講者，講題為「國界線上的跨界者：移民署的全球移動視野與多元文化實踐」，與學生分享移民治理、全球人口移動及多元文化實務經驗，協助學生拓展國際視野，深化對跨文化議題及全球移動現象之理解。「SDGs-4 優質教育」
- (三)本院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於 115-1 學期開設之推廣教育非學分班「第五期校長主任甄選班工作坊」，目前已招滿 35 位學員。「SDGs-4 優質教育」

- (四) 本院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邱瓊芳副教授於 115 年 8 月 20、21 日參加國立中山大學舉辦「114 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大學社會責任(USR)學門成果交流會」。「SDGs-4 優質教育」。
- (五) 本院學士班於 115 年 9 月 3 日至 6 日赴台南市七股區篤加國小、台東「孩子的書屋」、都蘭國及公東高工等辦理大一必修「教育行腳」課程，由陳啓東教授、楊洲松教授及張力亞教授帶領師生一行 43 人進行社會參與的體驗實作課程，並實地走訪好美里漁村場域、七股區「低調空間」、青林書屋及都蘭部落等，預計於 10 月 14 日前進行小組發表。「SDGs-04 優質教育」
- (六) 本院學士班師生參與教院 USR 計畫 STEAM 組計畫執行並安排於 115 年 9 月 17 日至 19 日赴台北世貿一館進行「2026 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參展，本次創博會以 AI 為重要觀察視角，呈現臺灣各領域如何以科技回應產業與社會需求，展期間也將舉辦多場論壇及研討會，深化產業交流，促進跨域合作。「SDGs-04 優質教育」
- (七) 本院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於 115 年 9 月 24 日(四)在 B205 教室，由陳啓東所長為本所師生講介「AI 融入課程教學研究」，歡迎共襄盛舉。「SDGs-4 優質教育」。

水沙連學院

一、國際交流

- (一) 本院 USR「Walk Tall：戶外教育學習生態系統創新 plus 計畫」於今年暑假培力本校教育學院學士班 3 名學生辦理戶外教育暑期小學營隊，將戶外遊憩、山林教育、急救包紮等主題融入課程設計，並實際帶入國小營隊進行教學與活動實踐。營隊結束後，3 名學生進一步前往日本高知縣，參與高知大學辦理之「2026 地方創生 GLOCAL 演習」，實習期間為 115 年 8 月 19 日至 8 月 29 日，以地方創生為研究主題，透過實地走訪高知縣各地，觀摩及了解當地地方創生之推動模式與實踐情形，拓展學生對戶外教育與地方創生之跨域學習經驗。「SDG17 全球夥伴」

二、其他

- (一) 本院 USR「Walk Tall：戶外教育學習生態系統創新 plus 計畫」於 115 年 9 月 5 日辦理「埔里行人 | 埔里鎮區五感探索」，共 13 位學員參

與，以埔里地區國小教師為主。透過定向探索與五感體驗認識在地環境，並交流地方探索融入國小戶外教育課程之可行性。

- (二) 本院 USR「Walk Tall：戶外教育學習生態系統創新 plus 計畫」於 115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13 日辦理「戶外遊憩 SUP 立式划槳證照課程」，共 20 位學員參與，有校內學生以及國小教師，透過專業課程培訓，培訓學員 SUP 器材操作、水域安全、風險辨識及救援等相關知能，提升戶外水域活動之安全意識與實務能力，並促進戶外教育資源與專業知識於學校場域之推廣與應用。「SDG4 優質教育」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 師生表現：

- 1、 高齡長照原民專班梁鎧麟老師以通訊作者身分發表國際期刊論文〈Multi-Domain Intrinsic Capacity Decline and Fall History Among Community-Dwelling Older Adults in Rural Taiwan: Implications for ICOPE-Based Community Screening〉，刊登於《Journal of Applied Gerontology》，為 SSCI 期刊，目前已接受刊登（Accept with in Press）。
- 2、 高齡長照原民專班梁鎧麟老師以通訊作者身分發表國際期刊論文〈Intrinsic Capacity Profiles and Care Risk Stratification Among Community-Dwelling Older Adults in Rural Taiwan: Evidence From an ICOPE-Based Cluster Analysis〉，刊登於《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Gerontology》，為 SSCI 期刊，目前已接受刊登（Accept with in Press）。
- 3、 高齡長照原民專班梁鎧麟老師以第一作者暨通訊作者身分發表國際期刊論文〈Social participation and subjective well-being among older adults: item-level evidence and screening potential in an East Asian aging society〉，刊登於《BMC Geriatrics》（2026 年），為 SSCI 期刊，目前已接受刊登（Accept with in Press）。

(二) 學術活動：

- 1、 護理學系陳舜華老師及周佩玉老師於 115 年 8 月 29 日參加「護理師核心職能與國家考試及教學精進研討會」
- 2、 護理學系宋雅俐老師預計於 115 年 10 月 17 日至 10 月 24 日前往

日本，參與「亞洲女性護理學生促進癌症照護、安寧療護與預立醫療照護計畫（ACP）之科學技術實踐」交流活動，進行癌症照護、安寧療護、預立醫療照護計畫（ACP）及相關醫療照護機構參訪與交流。

(三)產學活動：

- 1、 本院協助本校與埔里基督教醫院合作辦理「偏鄉健康照護與長期照顧人才提升計畫」，廣續辦理第五期工作期程。
- 2、 本院協助本校與埔里基督教醫院合作辦理「原鄉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人才培育計畫第二期」，廣續辦理第三期工作期程。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招生相關：

- 1、 115 年 9 月 3 日，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校長由陳志福校務顧問陪同至本院拜會顏妙芬院長，雙方於院長室進行交流，並就本院招生宣傳、學生升學資訊等相關事宜進行討論。
- 2、 護理學系田惠姜老師於 115 年 9 月 15 日前往同富國中、水里商工及信義國中辦理招生宣導，向學生介紹本系及原住民族專班之課程特色、學習資源與未來發展方向，以增進學生對護理專業及本專班之認識。
- 3、 護理學系陳舜華老師預計於 115 年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21 日前往緬甸參加教育展，辦理招生宣傳及相關事宜。

(二)學生實習相關：

- 1、 護理學系宋雅俐老師預計於 115 年 9 月 18 日前往臺中榮民總醫院參加護生實習聯席會議。

三、其他事項：

- (一)長照中心於 115 年 8 月 31 日完成南投縣政府長照特約單位申請，並正式開始收案。
- (二)護理學系陳舜華老師 115 年 11 月 14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 12 時，辦理護理學系（含原住民族專班）及學士後護理學系學生赴臺中榮民總醫院進行解剖學參訪與教學實習。

通識教育中心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講座報名調查已於 115 年 8 月 25 日 (二) 10:00 開放，至 115 年 9 月 7 日 (一) 23:59 截止；錄取通知預計於 115 年 9 月 16 日 (三) 公告於通識教育中心網站。講座資訊如下：

日期	講者	講題	講座面向
115/09/30	魏寶生	我的職涯人生哲學	職涯發展與就業力
115/10/14	翟本瑞	AI 時代的學習與工作	自然科學與科技創新
115/10/21	張峰碩	從中文系到行銷冠軍的職涯冒險，以及大學生可以帶走的生存方法	文化創意與行銷傳播
115/11/04	吳清山	翻轉逆境 創造精彩人生	生涯探索與自我成長
115/11/11	章忠信	校園智慧財產權疑義解析	法治教育與生活素養
115/11/18	黃東益	鐵飯碗或志業？AI 時代如何在政府打造你理想中的社會	社會議題與公共治理
115/11/25	吳清基	AI+SDGs= ∞ 從教育未來到未來教育	AI 與數位未來
115/12/02	黃美秀	當人遇見熊：拆解人熊關係的迷思，共創永續山林	環境生態與永續發展

- (二) 為鼓勵本校師生與教職員積極關注並投入各類社會議題，辦理 114 學年度線上社會參與學習課程成果展，透過課程海報與成果影片，生動呈現課程內容與學生參與歷程(活動網址：<https://gec.ncnu.edu.tw/p/404-1018-36365.php?Lang=zh-tw>)，共計 126 人參與。

語文教學中心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因本中心華語組緬輔班 24 位學生於 9 月 2 日 (三) 提前抵達臺中校區，導師們已啟動正式開課前之輔導工作，每天下午 1 點至 3 點均進行輔導課程，其他時間學生如有需求，教師亦隨時與學生保持聯繫。
- (二) 本中心華語組陳志豪老師、邵霆光老師及范姿麟老師於 9 月 4 日 (五) 至暨大校本部協助 115-1 學期僑生新生華語快篩。
- (三) 本中心華語組暨大國專部春季 1 班及 2 班已於 9 月 7 日 (一) 正式開課，修平代訓國專部甲班及乙班亦已於 9 月 8 日 (二) 正式開課。
- (四) 本中心華語組林鴻瑞組長、林慈玟老師於 9 月 9 日 (三) 與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齊婉先主任討論優華語計畫構想。

- (五)本中心主任葉家瑜教授、華語組林鴻瑞組長、林慈玟老師於9月10日
(四)與美國大學(American University)國際合作處Tashina Giraud主任討論優華語計畫合作方向及相關事宜。
- (六)本中心華語組臺中校區辦公室及教室已完成配置，辦公室位於D0205，提供組長與16位華語專兼任教師及3位助理之辦公空間；上課教室共9間：國專部春季、緬輔班、國專部秋季、學季班秋季。
- (七)本中心華語組國際專修部學生於9月12日、13日參加華測。
- (八)本中心華語組林鴻瑞組長於9月16日(三)赴臺北參與2026年ACTFL年會參展第二次籌備會議。
- (九)本中心外國語文教學組組長黃筱淳組長於9月16日(三)與臺師大合作舉辦線上「TEEMI 英語文說寫平台115學年上學期說明會議」，藉以協助相關教師及使用單位瞭解平台功能、操作方式及本學期推動規劃，俾利後續教學應用與課程推展順利進行。
- (十)本中心115學年度第1學期外語天地課程共開設9門，上課期間為第3週至第15週。另，第二外語密集班課程自開學第2週起陸續開課，並於本學期新增韓語密集加強班，以強化學生第二外語學習成效，提升本校多元語文學習環境。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本中心華語組將於本學期申請並執行「華語教師專業發展與跨域教學創新社群」，含專題演講3場及社群分享會4場，共7場。
- (二)本中心華語組本學期與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合作開設課輔班，目前已在招生、聯繫、媒合編班中。
- (三)本中心華語組緬輔班預計於9月22日(二)正式上課，9/21(一)會進行分班快篩，並依學生程度分班。
- (四)本中心外國語文教學組組長黃筱淳組長於9月23日(三)舉辦115-1學期護理學院ESAP專業英文分享座談會，邀請護理系蕭思美助理教授於語文教學中心會議室分享其EMI課程中之專業英文字彙運用與教學經驗。
- (五)115-1學期EMI TA工作坊訂於9月23日(三)假圖資教室222舉辦。本次活動由本中心張嘉文老師規劃辦理並主持，邀請本中心主任葉家瑜教授開場致詞，另邀請國比系倪姿妍同學向與會同學分享過往擔任EMI TA之實務經驗，期透過經驗交流，增進學生對EMI TA角色與工作內容之認識，並提升其參與意願與協助教學之能力。
- (六)為協助學生瞭解海外寒假營隊內容及申請資訊，本中心訂於9月23日

(三) 假圖資教室 213 辦理「2027 年加拿大卡加利大學寒假營隊說明會」，並邀請本中心主任葉家瑜教授開場致詞，由本中心教學研究組組長徐孝先老師主持，說明營隊內容、活動規劃及相關申請資訊，俾利學生作為後續報名參與之參考。本次活動採實體與線上同步方式辦理，以提升資訊傳達效益及參與便利性。

(七) 115-1 學期教學分享討論座談會訂於 9 月 30 日 (三) 假圖資教室 213 舉辦。本次活動由本中心張嘉文老師規劃辦理並主持，邀請本中心主任葉家瑜教授開場致詞，並邀請資工系陳恒佑教授與會進行教學經驗分享與交流，期透過座談討論促進教師間教學實務交流，提升教學品質與課程推動成效。

(八) 2027 年菲律賓宿霧拉普拉普大學寒假營隊說明會訂於 115 年 9 月 30 日 (星期三) 假圖資教室 213 舉辦，並邀請本中心主任葉家瑜教授開場致詞，由本中心教學研究組組長徐孝先老師主持、說明營隊內容、活動規劃及相關申請資訊，邀請學校代表與同學近距離座談，以作為後續報名參與之參考。

(九) 本中心華語組擬於 9 月 30 日 (三) 接待菲律賓宿霧拉普拉普國際學院 (LCIC) 總監，並安排觀課事宜，後續亦會洽談合作方向。

三、未來推動重點

(一)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PVQC 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校內賽預計於 10 月 14 日 (三) 舉行。本次競賽由本中心張曉晴老師主辦，考試類別包含「電機與電子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及「商業與管理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兩組。後續預計遴選各類別前三名之同學，代表本校報名參與 11 月 21 日 (六) 舉行之中區預賽，以爭取佳績並展現學生專業英文能力。

(二)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英語歌唱比賽，本項活動由本中心蔡曉晴老師主辦，初賽線上影片審查預定於 10 月 21 日 (三) 12 時 30 分至 15 時 30 分於中心會議室辦理；決賽則配合校慶活動，於 10 月 31 日 (六) 11 時至 12 時假學生活動中心演藝廳舉行，期透過競賽活動活絡校園外語學習氛圍，增進學生英語學習成效。

(三)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韓語歌唱比賽。本項活動由本中心鄭妮妮老師主辦，初賽線上影片審查預定於 10 月 28 日 (三) 12 時 30 分至 15 時 30 分於中心會議室辦理；決賽預定 11 月 4 日 (三) 13 時 10 分至 15 時

假圖書館 2 樓日式教室舉行，期透過競賽活動活絡校園外語學習氛圍，增進學生韓語學習成效。

師資培育中心

一、重要業務成果

- (一) 本中心申請「116 學年度公費師資生」案，業經教育部於 115 年 9 月 2 日函文核定通過 4 名。
- (二) 本中心申請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偏鄉服務年資抵免教師證書之師資生李承曆，教育部已核發教師證書，並已由李生至師資培育中心親自領取完畢。
- (三) 本中心申請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補助教育實習生獎學金 117 萬元，教育部已核准並完成撥款完成。
- (四) 本中心申請 115 年度第 2 期(8 月至 12 月) 師資培育公費生經費，計新臺幣 17 萬 5,244 元，教育部已核准並辦理撥款完成。
- (五) 本中心申請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生(115 年 8 月至 116 年 1 月) 清寒補助金 6 萬元，教育部已核准並完成撥款完成。
- (六) 本中心執行教育補助之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115 年 2 月至 115 年 7 月) 師資培育獎學金計畫結案，包括經費收支結算表及成果報告業經收悉並審核通過，同意核結。
- (七) 本中心於 115 學年度 9 月 10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至 13 時，在 B204 教室辦理新生選課說明會，活動順利完成。
- (八) 本中心辦理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專門認證及專業抵免申請於 9 月 10 日截止，共有 35 名學生提出申請，已完成審核。
- (九) 本中心 115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報名截止時間為 115 年 9 月 11 日下午 5 時止，共計 16 名師資生完成報名，其中一般生 9 名、具經濟弱勢資格生 4 名，另有 STEM 加強培育資訊科 2 名及物理科 1 名。
- (十) 本中心於 115 年 9 月 17 日 12 時至 13 時於 B205 教室召開線上及實體會議：
 - 1、師培中心 115 學年度第 4 次中心會議：會議審議提案「有關本中心師資生教育專業學程申請超修案」、「有關本中心師資生向教育部反映修習輔系問題案」、「修訂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實施要點案」。

- 2、師培中心 115 學年度第 2 次專業及專門科目審核會議：會議審議提案「有關本中心 115-1 學年度教育專業專門課程認證案」。
- 3、115 學年度第 1 次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委員會議：會議審議提案「有關本校 115 學年度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案。

二、進行中業務

- (一)本中心核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補助實習學生津貼予 13 名實習學生，每位實習學生每月 1 萬 5,000 元，8 月、9 月共計 39 萬元，已彙整進行核發流程。
- (二)本中心核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補助清寒實習學生津貼予 1 名清寒實習學生，每位實習學生每月 1 萬元，8 月、9 月共計 2 萬元，已進行核發流程。
- (三)本中心訂於 115 年 9 月 21 日（一）下午 13 時至 15 時，辦理「115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筆試及面試，目前相關甄選工作已進入準備完成階段。
- (四)本中心訂於 115 年 9 月 23 日（三）辦理返校座談活動，目前相關籌備工作已進入完成階段。

校務研究中心

一、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 (一)業於 115 年 7 月 20 日至 7 月 31 日向行政單位發放新世代校務系統使用回饋表單，共計 41 位職員完整填答，填答率 20.2%，預計於 9 月 14 日該週提供分析報告（行政單位版）給計網中心參考。
- (二)業於 115 年 8 月 4 日至 8 月 14 日向教師發放新世代校務系統使用回饋表單，共計 63 位教師完整填答，填答率 10.8%，預計於 9 月 21 日該週提供分析報告（教師版）給計網中心參考。
- (三)業於 115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11 日向學術單位發放新世代校務系統使用回饋表單，共計 11 位職員完成填答，填答率 17.2%，預計於 9 月 21 日該週提供初步分析報告（學術單位版）給計網中心參考。
- (四)業於 115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11 日向學生發放新世代校務系統使用回饋表單，共計 321 位學生完成填答，填答率 4.4%，預計於 9 月 21 日該週提供初步分析報告（學生版）給計網中心參考。
- (五)110-114 學年度實施學期「16 週」之學習成效分析報告「SDGs-04 優質教育」。階段性成效：65%。

(六)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研究獎學金：

- 1、業於 115 年 9 月 1 日公告相關資訊。
- 2、申請期間為 9 月 1 日至 9 月 18 日止。
- 3、預計 9 月底召開資格審查會議。

(七)中心網站視覺化互動報表更新。階段性成效：5%。

二、未來推動重點

(一)學生請假原因分析「SDGs-04 優質教育」。

(二)114 學年度各部別、各系休退學比例分析「SDGs-04 優質教育」。

暨大附中

一、重要業務成果

(一)115/9/19 (六)進行 115 學年度班親會暨家長代表大會，順利選出 115 學年度家長會會長等相關委員。

(二)115-1 學期符合新生績優入學獎學金申請標準的共 20 名學生，金額共 27 萬 5 千元整。

(三)駱奕帆老師指導蘇宸加、蕭士宏、梁靖浩、楊松霖四位同學以作品「Double Lock 雙層鎖碳」參加美國 AII 達文西國際發明展金牌。並達到連三年連三年摘下美國 AII 達文西國際發明展金牌之佳績。

(四)師生佳績已第三度登上自由時報全國頭版。115/09/12 自由時報頭版新聞報導。

(五)115 學年度南投縣本土語文競賽，本校學子以穩健台風與紮實族語能力，在各項競賽中大放異彩。林秉妍、白婷媗勇奪第一名，雙雙取得全國賽資格；張迦佑、高恩佐榮獲第二名；全祐均獲得第三名。

(六)115 學年度南投縣台語、客語競賽榮獲佳績：106 蘇宥心，台語情境式演說榮獲第三名，感謝指導老師：彭淑宜老師；202 許心菲，客語朗讀-四縣腔榮獲第一名（進入全國賽），感謝指導老師：林彥姍老師；204 許懷之，台語朗讀榮獲第二名，感謝指導老師：彭淑宜老師。

(七)師生作品榮獲中華民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新型專利。張卉淇同學、洪芸延同學、陳品妤同學、林淑芳老師與中臺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林義証教授攜手研發「SEL 智慧型紓壓手寫筆」，讓「握在手上的筆」都能幫你測心跳、覺察情緒並幫你紓壓，該項設計已順利取得中華民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新型專利，結合社會情緒學習（SEL）理念、多重

生理感測與 AI 智慧互動，讓寫字不再只是記錄，更能成為隨時隨地覺察情緒與紓解壓力的神奇神器！

二、推動中重要業務執行進度

(一) 10/29(四)宏仁國中九年級蒞校參訪、進行體驗課程。

肆、討論事項

案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學安生輔中心)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導師獎設置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次修正重點節要如下：

- (一)第一點：配合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修正，調整導師獎之訂定依據。
- (二)第四點：明確傑出導師之甄選標準，以利遴選作業順利執行。
- (三)第六點：配合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修正以明確區分導師類別，將本要點所稱「導師」修正為「學術與生涯導師」；另因職涯導師制度廢止，爰刪除職涯導師相關內容。
- (四)第七點：依據 114 學年度導師獎甄選委員會建議，提高優良導師獎金額度。

二、旨揭部分修正條文草案業經導師獎甄選委員會 115 年 5 月 27 日、6 月 3 日兩次會議討論通過。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各 1 份供參。【第 1 案附件，頁 71~75】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語文教學中心

案由：有關本校與台灣學聯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校級合作備忘錄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前經簽（文號：1151005628）奉核，爰提本校行政會議審議。
- 二、台灣學聯股份有限公司致力於推動國際人才培育、產學合作及就業銜接，為整合本校教學、研究、學生及校園資源，並結合該公司企業、國際院校及產業專業資源，共同建立合作平台，促進學生學習、實習、就業及職涯發展之有效銜接，爰擬簽訂合作備忘錄。
- 三、合作備忘錄效期為 2 年，主要合作範疇包括人才培育、實習與就業、國際交流、高中職銜接，以及產學研發與品牌活動等。
- 四、案經與合作方協議確認合作範圍及合作期間，並依本校「簽訂產學合作意向書／備忘錄標準作業程序」辦理。
- 五、檢附合作備忘錄草案 1 份供參。【第 2 案附件，頁 76~79】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 3 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要點」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配合本校擬針對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者另訂獎勵要點(該要點擬獎勵申請計畫、申請計畫且獲核定之學生，指導學生申請計畫且獲核定以及指導學生執行計畫並獲國科會大專生研究創作獎之指導教授)，爰提出本修正案。
-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 (一)修正要點名稱：因本校擬針對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者另訂獎勵要點。為區隔兩者法規，爰本要點名稱改為「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要點」。
 - (二)將條文內阿拉伯數字皆改以國字呈現。(第三點、第五點)
 - (三)修正部分條文內容，以配合實務運作。(第四點)
 - (四)刪除獎勵本校教師指導學生申請並獲國科會大專學生計畫之補助相關獎勵條件，包含獎勵金額、獎勵方式及獎勵期限。(第七點)
 - (五)修正條文項次之排序。(第八點、第九點)
- 三、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要點之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第 3 案附件，頁 80~82】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號：第 4 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實施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有效提升本校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特別給予申請之學生及獲核定案之指導教授獎勵，爰訂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實施要點(草案)」。
- 二、本案主要訂定重點說明如下：
 - (一)第一條、第二條：訂定本要點之緣由、獎勵對象及獎勵金額。

(二) 第三條：明訂本要點申請方式，學生須於國科會核定案公告後，依研發處公告於期限內提具申請，教師無需特別提出申請。

(三) 第四條：經費來源由年度預算編列支應。

(四) 第五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三、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實施要點」逐條說明、草案全文。【第4案附件，頁83~85】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5案

提案單位：語文教學中心

案由：有關修正「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並合併「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相關規定，另配合廢止後者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因應國際化趨勢、鼓勵學生學習多元外語，並配合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學18：學生通過外語證照」採認範疇，爰研擬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予以修正合併。

二、修正重點如下：

(一) 擴大適用範疇：將要點名稱及內容之「英語」擴充為「外語」，並增列第二外語（法、西、德、日、韓、越、泰、印尼語）檢定獎勵標準。

(二) 精進檢定種類與標準：刪除 OPT 測驗，區分托福 iBT 新舊制。

(三) 新增外語檢測報名費補助機制：增訂由語言實習費支應外語能力檢測報名費補助，各項語言檢定報名費補助累計以二次為限；英文檢定獎勵以一次為限，第二外語檢定獎勵亦以一次為限。每人每次補助五百元整，低收入戶每人每次補助一千元。

(四) 增刪除申請期限：每學期第十週之週五，十二點之前，備齊資料（含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影本各一份及申請表）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五) 刪除經費保留申請及成果統計規定：若當年度經費用罄，本中心得要求學生於次年度申請。

(六) 刪除成果統計規定：本項獎勵之成果每學期統計列表以供參考。

三、本案業經 115 年 8 月 18 日、115 年 9 月 3 日語文教學中心會議通過，

擬續提本校行政會議審議。

四、檢附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要點修正草案、申請表修正草案、提案會議簽到表及會議紀錄各 1 份供參。【第 5 案附件，頁 86~104】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無)

柒、散會(10:45)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13~115學年度分發入學招生情形統計一覽表(內含名額)

115.08.17

教務處招生組彙製

學年度		113學年度			114學年度			115學年度		
序號	學系組名稱	招生名額	錄取人數	缺額人數	招生名額	錄取人數	缺額人數	招生名額	錄取人數	缺額人數
1	中國語文學系	19	19	0	18	18	0	17	17	0
2	外國語文學系	24	24	0	22	22	0	22	22	0
3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22	22	0	11	11	0	16	16	0
4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18	18	0	23	23	0	18	18	0
5	歷史學系	22	22	0	11	11	0	19	19	0
6	東南亞學系	27	21	6	19	19	0	18	18	0
7	國際企業學系	23	23	0	21	21	0	17	17	0
8	經濟學系	26	26	0	16	16	0	17	17	0
9	資訊管理學系	25	25	0	18	18	0	19	19	0
10	財務金融學系	19	19	0	21	21	0	23	23	0
11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觀光休閒組	10	10	0	6	6	0	7	7	0
12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餐旅管理組	15	15	0	7	7	0	6	6	0
13	管理學院學士班	16	16	0	6	6	0	3	3	0
14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12	12	0	13	13	0	8	8	0
15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8	8	0	14	14	0	11	11	0
16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諮商心理組	6	6	0	6	6	0	9	9	0
17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組	5	5	0	5	5	0	4	4	0
18	教育學院學士班 教育科技與數位學習組	3	3	0	1	1	0	2	2	0
19	教育學院學士班 教育心理與輔導組	5	4	1	2	2	0	3	3	0
20	資訊工程學系	25	25	0	19	19	0	18	18	0
21	土木工程學系	24	24	0	23	23	0	12	12	0
22	電機工程學系甲組	9	9	0	9	9	0	9	9	0
23	電機工程學系乙組	12	12	0	10	10	0	9	9	0
24	電機工程學系丙組	12	12	0	10	10	0	9	9	0
25	應用化學系	27	27	0	18	18	0	19	19	0
26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28	28	0	25	25	0	25	25	0
27	科技學院學士班	11	11	0	8	8	0	7	7	0
28	護理學系	19	19	0	16	16	0	23	23	0
合計		472	465	7	378	378	0	370	370	0

113-115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報名及錄取情形一覽表

115年9月10日製

學系	113學年度								114學年度								115學年度								回流比例 增減率 (115學年 度-114學 年度)
	招生 名額 (A1)	第2階段報 名人數	第二階段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招生 名額 (A2)	第2階段報 名人數	第二階段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招生 名額 (A3)	第2階段報 名人數	第二階段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本校錄取情形		分發情形及流用情形						本校錄取情形		分發情形及流用情形						本校錄取情形		分發情形及流用情形				
			錄取名額		分發人數	分發 最低標準	回流人數 (B1)	回流比例 (B1)/(A1)			錄取名額		分發人數	分發 最低標準	回流人數 (B2)	回流比例 (B2)/(A2)			錄取名額		分發人數	分發 最低標準	回流人數 (B3)	回流比例 (B3)/(A3)	
			正取	備取							正取	備取							正取	備取					
中國語文學系	28	54	28	23	18	備19	10	35.7%	24	55	24	22	18	備20	7	29.2%	23	54	23	25	17	備22	7	30.4%	1.3%
外國語文學系	18	32	18	12	8	備9	10	55.6%	19	36	19	11	9	備10	10	52.6%	17	30	17	10	7	備10	10	58.8%	6.2%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18	65	18	14	15	備12	3	16.7%	25	67	25	25	25	備18	1	4.0%	22	65	22	21	17	備18	5	22.7%	18.7%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26	75	26	23	22	備23	5	19.2%	26	46	26	13	17	備12	10	38.5%	24	69	24	22	17	備13	7	29.2%	-9.3%
歷史學系	19	45	19	14	13	備14	6	31.6%	18	44	18	22	18	備21	0	0.0%	19	43	19	20	12	備17	8	42.1%	42.1%
東南亞學系	22	34	22	6	10	備4	13	59.1%	23	27	23	2	14	備2	9	39.1%	17	38	17	15	16	備15	4	23.5%	-15.6%
國際企業學系	24	36	24	7	15	備7	10	41.7%	23	52	23	19	18	備17	6	26.1%	23	56	23	25	23	備22	2	8.7%	-17.4%
經濟學系	29	58	29	21	18	備21	13	44.8%	25	61	25	26	24	備22	3	12.0%	26	60	26	26	23	備24	4	15.4%	3.4%
資訊管理學系	25	43	25	17	20	備15	5	20.0%	27	76	27	45	27	備38	0	0.0%	27	65	27	34	27	備33	1	3.7%	3.7%
資訊管理學系 (資安組)	4	1	1	0	0	-	外加性質 不可回流	-	3	2	2	0	2	正取	外加性質 不可回流	-	3	2	2	正取	1	正取	外加性質 不可回流	-	-
財務金融學系	26	93	26	40	25	備40	2	7.7%	27	74	27	31	22	備29	5	18.5%	28	75	28	31	19	備31	9	32.1%	13.6%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觀光休閒組	11	15	11	1	6	正取	5	45.5%	11	69	11	49	11	備2	0	0.0%	10	51	10	32	10	備5	3	30.0%	30.0%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餐旅管理組	9	15	9	4	3	備2	6	66.7%	10	47	10	32	10	備12	0	0.0%	10	41	10	24	10	備13	1	10.0%	10.0%
管理學院學士班	10	15	6	0	3	正取	7	70.0%	8	30	8	17	8	備6	2	25.0%	7	57	7	34	7	備6	0	0.0%	-25.0%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21	37	21	11	18	備11	3	14.3%	21	31	21	5	17	備5	5	23.8%	21	46	21	17	21	備16	2	9.5%	-14.3%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20	43	20	10	19	備10	1	5.0%	19	44	19	12	16	備11	5	26.3%	21	45	21	17	21	備17	3	14.3%	-12.0%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諮商心理組	11	30	11	17	11	備12	0	0.0%	11	43	11	21	11	備14	0	0.0%	11	37	11	19	8	備17	3	27.3%	27.3%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組	11	37	11	21	11	備6	1	9.1%	11	41	11	22	11	備20	0	0.0%	12	40	12	20	12	備17	0	0.0%	0.0%
教育學院學士班教育科技與數位學習組	5	3	3	0	2	正取	3	60.0%	4	8	4	2	4	正取	0	0.0%	4	17	4	11	4	備3	1	25.0%	25.0%
教育學院學士班教育心理與輔導組	5	14	5	5	5	備1	2	40.0%	6	27	6	13	6	備3	0	0.0%	5	22	5	15	5	備11	0	0.0%	0.0%
資訊工程學系	17	55	17	30	14	備28	5	29.4%	23	58	23	30	18	備30	6	26.1%	21	56	21	35	19	備33	3	14.3%	-11.8%
資訊工程學系 (APCS組)	3	20	3	17	3	備5	0	0.0%	3	14	3	11	3	備4	0	0.0%	3	15	3	12	3	備4	0	0.0%	0.0%
資訊工程學系 (資安組)	3	3	3	0	1	正取	外加性質 不可回流	-	3	13	3	8	3	正取	外加性質 不可回流	-	3	20	3	12	3	正取	外加性質 不可回流	-	-
土木工程學系	20	45	20	16	11	備12	10	50.0%	20	56	20	31	15	備30	8	40.0%	21	49	21	28	21	備20	1	4.8%	-35.2%
電機工程學系	30	90	30	42	20	備40	11	36.7%	28	95	29	44	23	備39	6	21.4%	27	87	27	50	23	備50	4	14.8%	-6.6%
應用化學系	22	48	22	22	18	備21	6	27.3%	24	77	24	47	24	備34	1	4.2%	25	87	25	56	25	備49	2	8.0%	3.8%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22	63	22	31	16	備21	10	45.5%	23	78	23	41	21	備39	6	26.1%	23	73	23	39	19	備39	5	21.7%	-4.3%
科技學院學士班	10	54	10	33	8	備24	3	30.0%	11	44	11	26	11	備25	2	18.2%	10	46	10	33	10	備27	1	10.0%	-8.2%
科技學院學士班 (資安組)	2	0	0	0	0	-	外加性質 不可回流	-	2	15	2	11	2	備5	外加性質 不可回流	-	3	40	3	29	3	備7	外加性質 不可回流	-	-
護理學系	14	31	14	13	9	備11	8	57.1%	16	37	16	14	15	備13	4	25.0%	25	76	25	40	23	備39	9	36.0%	11.0%
合 計	485	1154	474	450	342		158	34.2%	494	1367	494	652	423		96	19.6%	491	1462	490	752	426		95	19.3%	-0.3%

近期各機關計畫徵求案

申請訊息及文件請至文件公告系統搜尋下載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1	國科會、國際維謝格勒基金會(IVF)	2027 年博士生赴中歐國際維謝格勒基金會(IVF)成員國研究進修計畫	(一) 旨揭計畫鼓勵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學院校之我國籍博士生赴捷克、匈牙利、波蘭及斯洛伐克等 IVF 成員國(下稱 V4 國家)之國立大學研究進修。 (二) 徵求重點： 1. 申請資格：現正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學院校（以下簡稱推薦機構）各學術領域之博士班且在學一年以上者，且未曾接受國科會「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作業要點（千里馬計畫）」，詳參附件申請須知。 2. 研修日期：學員實際停留之研究進修時間需達2學期（10個月）以上，未達者視同未達合約規定，應繳還所有補助款項。 3. 研修公費：補助研修學員赴歐研修之交通費、生活費及旅途平安保險費。博士生每年（12個月）新臺幣 90 萬元，博士後研究人員每年（12個月）新臺幣150萬元，依核定研修期間按比例計算。 (三) 獲選學員須於2027年1月1日至10月31日止之期限內完成與推薦機構簽約並抵達國外研究機構報到，逾期視同放棄。	115/9/23
2	國科會	116 年度「學術攻頂研究計畫」構想書	(一) 本計畫分「構想書」及「計畫書」兩階段申請，計畫均以英文撰寫，俾便進行國外審查作業。惟「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若特殊情形，得就中文或英文擇一撰寫。詳情請參閱附件徵求公告。 (二) 構想書經審查獲推薦者，將通知計畫主持人提送完整計畫書。本計畫規劃一期5年，採分年核定，執行期間原則自116年8月1日至121年7月31日，以國科會實際核定通過日期為準。	115/9/23
3	教育部	教育部補助人文智慧 AI 人才淬鍊計畫	(一) 徵件目標：以「人文 AI」為核心，融合數位科技與人文思維，發展跨域課程與教學模組。旨在培養學生科技應用、數據分析、人文詮釋與批判思考能力，提升其運用 AI 解決社會文化議題的實踐力；並系統化建立學習地圖，推動教育體系的數位轉譯與創新發展。 (二) 計畫期程：以116年2月1日起至118年1月31日止為原則。 (三) 校內截止日期：115年9月23日（星期三）。 (四) 申請類別及對象： 1. 課群計畫申請對象：各大專校院有意將既有課程轉型為培育數位人文能力、推動文理融合及 HAI 核心素養之教師團隊。 2. 典範特色項目申請對象：須為「第二期數位人文創新人才培育計畫」、「數位人文跨域人才智慧領航計畫」受補助，且已設置數位人文相關學程者始可申請。	115/9/23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五) 本計畫每校以申請1件為原則，於公告申請截止日前，免備文，於教育部指定網站，完成線上申請及應備文件（用印後）電子檔上傳，始完成申請程序。 (六) 本計畫徵件須知仍以教育部公告為準，請欲申請計畫者自行上網下載 https://sites.google.com/view/digihumanity/	
4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15 年度《國際藝術教育學刊》委託編輯出版暨運遞送採購案	(一)招標網址：https://pse.is/9kk8vt。 (二)預算金額：930,000元。 (三)履約期限：自決標之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 (四)截止投標：114年9月23日下午14：00。	115/9/23
5	台中榮民總醫院	116 年度「榮登計畫」	(五) 徵求計畫書之研究領域分為：「精準醫學與遺傳基因醫學」、「人工智慧與智慧大數據醫療」、「慢性病管理與醫院管理」、「高齡醫學、長期照顧與精神醫學」、「癌症醫學」、「心血管代謝疾病與過敏免疫」、「神經肌肉骨骼與3D列印」、「新興感染症」、「細胞基因免疫治療」、「再生醫療研究」及「其他前瞻創新研究」等11類型相關研究計，非上述11類型之研究計畫，請勿提出申請。 (六) 計畫書上傳至線上系統日期：自115年9月1日至9月30日（星期三）24:00時止 (七) 網址：https://wpr.vghtc.gov.tw/VGHTC/Login	115/9/30
6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16 年委託科技研究計畫	一、徵求重點如下： (一)本採購案徵求「精進醫療照護感染管制監控應變效能」、「建構氣候變遷下傳染病傳播風險預測模型」、「發展傳染病個案預防治療照護新策略」及「分析特定族群之疫苗接種決策」等4項科技研究議題，包含研究重點共計7項。 (二)履約期限：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三)計畫預估經費：全程預估總經費為新臺幣5,019萬4,000元，其中包含第1年（116年）預估總經費為新臺幣3,642萬4,000元，第2年（117年）預估總經費為新臺幣927萬元，第3年（118年）預估總經費為新臺幣450萬元。 (四)截止時間：計畫書等投標文件應於115年9月30日下午5時00分前專人送達或郵遞寄達（非以郵戳為憑）臺北市林森南路6號6樓秘書室，逾時概不受理。 二、徵求網址：https://pse.is/9kk983。	115/9/30
7	國科會、德國產學合作研究網絡 (CORNET)	第 42 屆跨國聯合研究計畫	(一)計畫申請書須由產學聯合團隊共同研議完成，聯合團隊應配合跨國團隊，於115年9月30日(週三)前，向CORNET平台送交申請書；臺方計畫主持人應同時經由國科會專題計畫系統提送申請案，並於115年10月2日(週五)前提出申請。	115/10/2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二)補助期程：預訂自 2027 年 7 月 1 日開始，為期 2 年，我方以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方式補助。 (三)經費補助上限為每年新臺幣 300 萬元。	
8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TOEFL ITP® 測驗-高等教育學術研究獎學金計畫	(一)獎學金設立宗旨：為鼓勵臺灣青年學子積極參與高等教育研究與國際學術交流，忠欣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設立「TOEFL ITP® 測驗-高等教育學術研究獎學金計畫」，期望透過語言實力之累積，激發其學術思考，培育具備全球視野與研究能力之優秀人才。 (二)獎學金對象與金額：（僅能擇一申請） 1. 研究計畫組：獲得國科會 114 年度「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審定合格，且已上傳成果報告者。共計獎勵 30 個名額，每位新臺幣 10,000 元。 2. 國際發表組：獲得 114/10/6-115/10/8 期間之海外國際期刊或國際研討會的發表資格，並且為第一作者。共計獎勵 10 個名額，每位新臺幣 12,000 元。 (三)申請資格：居住於台灣，目前就讀於教育部立案之大專校院，且於 115/10/8 前取得 TOEFL ITP®測驗之有效成績者。 (四)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8 日止。 (五)報名方式：請同學於 115 年 10 月 8 日前備妥相關申請資料(詳見網址： https://www.toefl.com.tw/activities/itp-scholarship-2026)並郵寄至：「TOEFL ITP® 測驗-高等教育學術研究獎學金計畫小組」 106472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 45 號 2 樓，以郵戳為憑。	115/10/8
9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116 年度補助資源循環創新及研究發展計畫	(一)申請期限：即日起至115年10月12日下午5時止。 (二)申請類型： 1. 創新研究型： (1) 本申請類型僅可由學界及法人單位申請。 (2) 開發資源循環所需之原創性產品設計、生產流程、商業服務及再利用技術等。 2. 商轉開發型： (1) 本申請類型僅可由產業申請，並鼓勵新創或青創產業單位申請。 (2) 為創新技術、產品或商業服務，已完成初步可行性分析，可直接切入商轉驗證及發展之計畫。 (三)徵求重點：包含生物質、塑膠與包裝等6項關鍵領域及4項賦能與驅動機制。 (四)補助項目：以人事費、耗材費、設備租用費、設備維護費、委託檢測費及行政管理費為限。 (五)其餘內容請詳閱本案申請手冊。 (六)公開徵求申請作業手冊及線上說明會等資訊，可至循環署網站「公告訊息－公告及會議」(https://www.reca.gov.tw/)查詢，亦可撥打(02)2586-5000 轉 661 洽詢。	115/10/12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10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SD6 綠色製程-金屬產業低碳製程技術服務機構服務能量登錄」	(一)申請須具備條件： 1. 至少有一位專任人員具備綠色製程相關之專長及技術，並具有綠色製程相關之2年以上工作經驗。 2. 二年內完成之綠色製程輔導案例，或專業服務建置實績，足以證明服務機構確實具有綠色製程相關經驗及能力。 3. 綠色製程實績輔導案例不能為申請單位內部案例，須為對外輔導案例。 4. 申請登錄技術項目須實際對應至實績案例，如：欲申請熱處理製程項目登錄，實績案例舉例須為熱處理製程案例。 (二)申請資料及文件格式下載網址： https://pse.is/8t8rzu。 (三)本年度申請收件截止日期共分兩梯次： 1. 第一梯次：115年7月10日(星期五)17:00前。 2. 第二梯次：115年10月16日(星期五)17:00前。 (四)請有意申請之單位於各梯次截止時間前依規定將申請資料逕寄經濟部工業局專案計畫辦公室。	115/10/16
11	國科會	116年度「晶創人文跨域前瞻研究計畫」	(一)計畫徵求議題：未來社會生活與人機互動介面研究、未來人際互動與多代理協作形式、未來結合生態跨萬物共感互動機制。 (二)計畫期程：本專案計畫須規劃申請2年期計畫，自116年5月1日至118年4月30日止，但實際執行期間之起迄日期將視審查及經費預算等狀況核定。 (三)經費規模：每件計畫每年度補助經費(內含主持費)上限以新臺幣800萬元為原則。 (四)本案訂於115年9月16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舉辦徵件說明會，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fUWzdYnszF2L3oTv6。 (五)請至國科會網站(https://www.nstc.gov.tw)進入「學術研發服務網」製作，請於計畫類別點選「一般導向專案研究計畫」；學門代碼勾選「HZZ23-晶創人文」。(經詢國科會承辦人以徵件來文之內容進行點選)。	115/10/23
12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海洋保護區域網絡多元協作計畫	(一)申請對象：各海洋保護區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政府立案之法人或非法人團體、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 (二)申請期間：本計畫得跨年度，依據執行年度(115-116年、116年)分別進行申請，於申請期間內採隨到隨審。 1. 115-116年計畫：於115年8月31日前提出申請。 2. 116年度計畫：於115年10月30日前提出申請。 (三)申請項目：依據「2025年臺灣海洋保護區治理成效評估評分指標對照說明表」，分為生態因子及社會經濟	115/10/30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徵求重點	截止日期
			因子等指標，申請單位應具體對應前揭指標並說明計畫執行方式。 (四)徵件須知及相關附件詳見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官網最新公告(https://www.oca.gov.tw/ch/index.jsp)。 (五)徵件計畫紙本收件地址：806 高雄市前鎮區鎮北里成功二路25號7樓，海洋保育署「海洋保護區域網絡多元協作計畫」徵件小組收。	
13	國科會	116 年度「精準物質操控：解碼淨零碳排與精準健康的關鍵機制」構想書	(一)本年度徵求之研究重點分為二大研究領域：「高效能源再利用及負碳策略技術」與「精準健康診療技術」。 (二)構想書經審查獲推薦者，將通知計畫主持人提送完整計畫書。本計畫之執行期程預計自116年8月1日開始，以國科會實際核定通過日期為準。 (三)計畫主持人請循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構想書計畫類別) 精準物質操控專案計畫」線上申請方式作業，線上繳交送出即可，無須經由申請機構線上送出，亦無須造冊送國科會。	115/11/11
14	國科會	116 年度「卓越領航研究計畫」	(一)計畫類型：個別型及單一整合型計畫。單一整合型計畫之總計畫主持人須將總計畫及子計畫書彙整成一冊，由總計畫主持人提出申請。 (二)執行期程：自116年8月1日起，至多4年。 (三)學門代碼：「M15-卓越領航」。 (四)經費補助：每年補助新案以10件、每件計畫年平均補助金額以新臺幣500萬-1500萬元為原則。 (五)申請方式：申請人請循國科會網站(https://www.nstc.gov.tw)「學術研發服務網」於「專題計畫類」之「隨到隨審計畫」下，進入「卓越領航研究計畫」項目製作計畫申請書。	115/12/7
15	國科會	115 年度前瞻技術產學合作計畫	(一)計畫類型：前瞻技術研發型計畫、產學研發中心型計畫、領先技術發展型計畫。 (二)相關申請事宜及注意事項詳附件計畫徵求說明書，請申請計畫之主持人至國科會網站填寫計畫申請書。 (三)申請前瞻技術研發型計畫者，應先行繳交計畫構想申請書，審查通過者，始得依本會通知，於期限內提送計畫申請書。 (四)本計畫屬國科會「產學案」之數量管制件數，核定補助後，列入計畫主持人執行計畫件數，共同主持人不列入計算。 (五)為推廣納入多元、公平及包容(DEI)概念，請於申請書內說明落實此概念之作法，另檢附推廣文件供參	隨到隨審

本校近期（115 年 7-9 月）新增之期刊論文
由 Google Scholar 系統搜尋

序號	發表月份	姓名	論文名稱	期刊名稱
1	8	Jung-Wen Hsia 夏榕文, Aihua Tseng	Factors associated with behavioral engagement and learning satisfaction in YouTube-based informal English learning among Taiwanese undergraduate students	PLoS One
2	7	Chou-Sung Yang 楊洲松	From Memes to Textbook Contexts: The Rhetorical Features, Identity Construction, and Pedagogical Transformation of Adolescent Meme Culture	教育研究月刊
3	9	Yi-Min Chang, Ting-Yu Wang, Yen-Chen Lin, Chien-Hao Lee, Cheng-Ping Tsai, Chu-Yen Tsai, Ming-Yu Kuo 郭明裕, Chu-Chen Chueh, Yao-Ting Wu	Benzodifluoranthenes and Their π -Extended Derivatives: Syntheses, Structural Analyses, Properties, and Hole Mobilities	Advanced Functional Materials
4	9	Donald Lien, Ching-I Chen, Pi-Hsia Hung 洪碧霞 & Yu Hung Liang	Detecting price manipulation in the Taiwan stock market using intraday equity returns	Review of Quantitative Finance and Accounting
5	9	Anurag Yadav, Muthupandi Karthick, Chinnasamy Ramaraj Ramanathan, Meng-Jung Tsai 蔡孟融, Ying-Hua He, Jing-Yun Wu 吳景雲*, Supreet, Jasvir Dalal,* Pounraj Thanasekaran*	A Strontium(II)-BINOL Metal–Organic Framework Enables Ultrasensitive and Reversible Humidity Sensing	Materials Advances
6	9	Ming-Yi Lin, Cheng-Hao Cheng, Shu-Han Wu, Chun-Ying Huang 黃俊穎*, and Cheng-Yuan Chang*	Non-Destructive Structural Identification of Camouflaged Microcavity Displays via Digital Twin-Assisted Electroluminescence Analysis	Nanomaterials

113學年度畢業滿1年畢業生系所流向追蹤回收比率（本國籍生）					目標：	86.00%
更新日期：					115/9/17	40.90%
院別	科系	部別	學生數	已追蹤	追蹤比率	達成系所數/總系所數
人文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	學士班	47	11	23.40%	學士：1/7 碩士：4/12 博士：3/3
		碩士班	4	3	75.00%	
	外國語文學系	學士班	52	10	19.23%	
		碩士班	5	1	20.00%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學士班	61	27	44.26%	
		碩士班	13	5	38.46%	
		博士班	2	2	100.00%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學士班	51	49	96.08%	
		碩士班	5	5	100.00%	
		碩專班	10	9	90.00%	
		博士班	2	2	100.00%	
	歷史學系	學士班	29	24	82.76%	
		碩士班	5	5	100.00%	
	東南亞系	學士班	46	31	67.39%	
		碩士班	1	1	100.00%	
		博士班	2	2	100.00%	
管理學院	國際企業學系	學士班	69	39	56.52%	學士：0/6 碩士：1/9 博士：0/1
		碩士班	25	12	48.00%	
	經濟學系	學士班	60	7	11.67%	
		碩士班	5	2	40.00%	
	資訊管理學系	學士班	63	11	17.46%	
		碩士班	21	4	19.05%	
	財務金融學系	學士班	60	44	73.33%	
		碩士班	13	12	92.31%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	學士班	72	10	13.89%	
		碩士班	12	3	25.00%	
	高階主管經營管理碩士(EMBA)	碩士班	51	6	11.76%	
	兩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碩士(EMBA)	碩士班	16	0	0.00%	
	新興產業	碩士班	9	1	11.11%	
		博士班	3	0	0.00%	
	管院學士班	學士班	38	13	34.21%	
科技學院	區域發展重點產業碩士專班	碩士班	13	0	0.00%	學士：0/6 碩士：0/6 博士：0/3
		碩士班	13	0	0.00%	
	管理學院 小計		530	164	30.94%	
	土木工程學系	學士班	44	6	13.64%	
		碩士班	4	1	25.00%	
		博士班	5	1	20.00%	
	資訊工程學系	學士班	58	22	37.93%	
		碩士班	40	15	37.50%	
		博士班	3	2	66.67%	
	電機工程學系	學士班	74	56	75.68%	
		碩士班	17	14	82.35%	
		博士班	15	15	100.00%	
	應用化學系	學士班	50	15	30.00%	
		碩士班	8	1	12.50%	
		博士班	2	1	50.00%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學士班	58	25	43.10%	
		碩士班	6	2	33.33%	
		博士班	22	5	22.73%	
教育學院	人工智慧學程	碩士班	6	4	66.67%	學士：1/5 碩士：2/7 博士：1/3
		碩士班	6	4	66.67%	
	科技學院 小計		397	170	42.82%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學士班	38	6	15.79%	
		碩士班	5	4	80.00%	
		博士班	3	1	33.33%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學士班	43	4	9.30%	
		碩士班	8	2	25.00%	
		博士班	8	1	12.50%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原輔諮所)	學士班	26	22	84.62%	
		碩士班	21	18	85.71%	
		博士班	1	1	100.00%	
	諮人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原成教所)	學士班	22	19	86.36%	
		碩士班	10	9	90.00%	
		博士班	7	7	100.00%	
	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	碩專班	17	3	17.65%	
		碩專班	17	3	17.65%	
		博士班	11	3	27.27%	
水沙連學院	心理健康與諮詢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碩士班	23	13	56.52%	學士：0/0 碩士：1/1 博士：0/0
		學士班	23	13	56.52%	
	教育學院 小計		243	113	46.50%	
	地方創生學程	碩士班	1	1	100.00%	
	水沙連學院 小計		1	1	100.00%	
總計		學士班	1144	475	41.52%	
		碩士班	429	168	39.16%	
		博士班	31	13	41.94%	
		全部	1604	656	40.90%	

111學年度畢業滿3年畢業生系所流向追蹤回收比率（本國籍生）					目標:	77.00%
更新日期:					115/9/17	32.60%
院別	科系	部別	學生數	已追蹤	追蹤比率	達成系所數/總系所數
人文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	學士班	48	9	18.75%	學士：2/7 碩士：5/12 博士：3/4
		博士班	2	1	50.00%	
	外國語文學系	學士班	50	6	12.00%	
		碩士班	3	1	33.33%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學士班	50	43	86.00%	
		碩士班	13	13	100.00%	
		博士班	1	1	100.00%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學士班	50	40	80.00%	
		碩士班	3	3	100.00%	
		碩專班	11	10	90.91%	
		博士班	2	2	100.00%	
	歷史學系	學士班	27	17	62.96%	
		碩士班	1	1	100.00%	
	東南亞系	學士班	44	20	45.45%	
		碩士班	8	3	37.50%	
		博士班	2	2	100.00%	
	東南亞系人類學	碩專班	7	2	28.57%	
		碩士班	1	0	0.00%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1	1	100.00%	
	非營利組織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16	5	31.25%	
	原住民文化產業與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民族專班	學士班	37	4	10.81%	
	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碩專班	10	3	30.00%	
	文化創意與社會行銷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3	1	33.33%	
	人文學院 小計		390	188	48.21%	
管理學院	國際企業學系	學士班	65	14	21.54%	學士：0/6 碩士：1/9 博士：0/1
		碩士班	18	4	22.22%	
	經濟學系	學士班	55	3	5.45%	
		碩士班	4	0	0.00%	
	資訊管理學系	學士班	48	8	16.67%	
		碩士班	20	3	15.00%	
	財務金融學系	學士班	56	36	64.29%	
		碩士班	15	13	86.67%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	學士班	64	7	10.94%	
		碩士班	9	1	11.11%	
	高階主管經營管理碩士(EMBA)	碩士班	37	2	5.41%	
	兩岸高階主管碩士(EMBA)	碩士班	14	0	0.00%	
	新興產業	碩士班	3	1	33.33%	
		博士班	9	2	22.22%	
	區域發展重點產業碩士專班	碩專班	10	2	20.00%	
	管院學士班	學士班	19	4	21.05%	
	管理學院 小計		446	100	22.42%	
科技學院	土木工程學系	學士班	34	6	17.65%	學士：0/5 碩士：0/8 博士：1/3
		碩士班	8	0	0.00%	
		博士班	1	0	0.00%	
	資訊工程學系	學士班	44	15	34.09%	
		碩士班	15	3	20.00%	
	電機工程學系	學士班	60	18	30.00%	
		碩士班	9	4	44.44%	
		博士班	1	0	0.00%	
	應用化學系	學士班	44	11	25.00%	
		碩士班	11	0	0.00%	
	應化生醫所	博士班	1	1	100.00%	
		碩士班	3	0	0.00%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學士班	43	12	27.91%	
		碩士班	6	2	33.33%	
	光電科技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2	1	50.00%	
	人工智慧學程	碩士班	1	0	0.00%	
	科技學院 小計		283	73	25.80%	
教育學院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學士班	54	10	18.52%	學士：1/4 碩士：3/7 博士：1/4
		碩士班	2	0	0.00%	
		博士班	3	1	33.33%	
	國際文教人才博士班	博士班	2	0	0.00%	
		學士班	42	2	4.76%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碩士班	8	1	12.50%	
		博士班	7	2	28.57%	
		學士班	23	18	78.26%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原輔諮所)	碩士班	13	11	84.62%	
		博士班	1	1	100.00%	
	諮人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原成教所)	學士班	23	13	56.52%	
		碩士班	7	6	85.71%	
	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	碩士班	3	3	100.00%	
	終身學習專班	碩專班	11	3	27.27%	
	心理健康與諮詢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碩士班	7	0	0.00%	
	教育學院 小計		206	71	34.47%	
總計		學士班	980	316	32.24%	
		碩士班	313	103	32.91%	
		博士班	32	13	40.63%	
		全部	1325	432	32.60%	

109學年度畢業滿5年畢業生系所流向追蹤回收比率（本國籍生）					目標：	68.00%
更新日期：					115/9/17	19.95%
院別	科系	部別	學生數	已追蹤	追蹤比率	達成系所數/總系所數
人文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	學士班	52	3	5.77%	學士：1/8 碩士：3/10 博士：1/3
	外國語文學系	碩士班	5	3	60.00%	
		學士班	47	6	12.77%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學士班	58	24	41.38%	
		碩士班	10	1	10.00%	
		博士班	2	1	50.00%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學士班	56	43	76.79%	
		碩士班	4	3	75.00%	
		碩專班	8	6	75.00%	
	歷史學系	學士班	37	17	45.95%	
		碩士班	1	1	100.00%	
		博士班	1	1	100.00%	
	東南亞系	學士班	48	24	50.00%	
		碩士班	4	2	50.00%	
		博士班	2	0	0.00%	
	東南亞系人類學	碩專班	10	0	0.00%	
		學士班	2	0	0.00%	
		碩士班	5	0	0.00%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2	0	0.00%	
	非營利組織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15	0	0.00%	
	原住民文化產業與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民族專班	學士班	36	1	2.78%	
	人文學院 小計		405	136	33.58%	
管理學院	國際企業學系	學士班	73	8	10.96%	學士：0/5 碩士：1/9 博士：0/1
		碩士班	31	2	6.45%	
	經濟學系	學士班	54	1	1.85%	
		碩士班	6	0	0.00%	
	資訊管理學系	學士班	55	0	0.00%	
		碩士班	14	0	0.00%	
	財務金融學系	學士班	59	23	38.98%	
		碩士班	19	13	68.42%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	學士班	71	5	7.04%	
		碩士班	8	0	0.00%	
	高階主管經營管理碩士(EMBA)	碩士班	32	0	0.00%	
	兩岸高階主管碩士(EMBA)	碩士班	31	0	0.00%	
科技學院	土木工程學系	碩士班	4	0	0.00%	學士：0/5 碩士：1/7 博士：0/1
		學士班	45	1	2.22%	
		博士班	11	0	0.00%	
	資訊工程學系	學士班	46	7	15.22%	
		碩士班	31	8	25.81%	
	電機工程學系	學士班	57	11	19.30%	
		碩士班	22	5	22.73%	
	應用化學系	學士班	52	2	3.85%	
		碩士班	28	0	0.00%	
	生物醫學碩士班	碩士班	4	0	0.00%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學士班	41	1	2.44%	
		碩士班	2	0	0.00%	
	光電科技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5	4	80.00%	
	科技學院 小計		347	40	11.53%	
教育學院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學士班	55	4	7.27%	學士：0/4 碩士：1/7 博士：1/4
		碩士班	3	0	0.00%	
		博士班	4	1	25.00%	
	國際文教人才博士班	博士班	2	0	0.00%	
		學士班	46	2	4.35%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碩士班	14	1	7.14%	
		博士班	5	0	0.00%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原輔諮所)	學士班	35	22	62.86%	
		碩士班	21	15	71.43%	
	諮人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原成教所)	博士班	2	2	100.00%	
		學士班	19	10	52.63%	
	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	碩士班	12	4	33.33%	
		碩專班	2	1	50.00%	
	終身學習專班	碩專班	14	2	14.29%	
	心理健康與諮詢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碩士班	11	0	0.00%	
	教育學院 小計		245	64	26.12%	
總計		學士班	1044	215	20.59%	
		碩士班	394	71	18.02%	
		博士班	26	6	23.08%	
		全部	1464	292	19.95%	

至 115 年 8 月底逾期未結未歸檔公文

(115 年 9 月 15 日統計)

序號	文號	處理狀態	承辦單位	承辦人	限辦日期
1	1151000599	單位登記桌處理中	秘書室公關暨校友服務中心	何承逸	2026/1/30
2	1151001178	待核判	總務處營繕組	許哲旻	2026/3/4
3	1150004518	承辦人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崇宏	2026/4/15
4	1150004927	檔案室待編目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系統組	吳子豪	2026/4/21
5	1150005601	承辦人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崇宏	2026/5/5
6	1150006326	承辦人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崇宏	2026/5/14
7	1150007015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宋雅俐	2026/6/1
8	1150007440	承辦人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崇宏	2026/6/9
9	1151003912	已決行公文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6/22
10	1151003982	承辦人辦理中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6/26
11	1150008720	已決行公文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7/6
12	1150008775	已決行公文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7/7
13	1150008764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7/7
14	1150008894	已決行公文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7/9
15	1150008962	已決行公文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7/10
16	1150008976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7/10
17	1150009013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7/13
18	1151004417	承辦人辦理中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7/13
19	1150009205	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7/16
20	1150009215	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7/16
21	1150009217	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7/16
22	1150009225	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7/16
23	1150009294	單位登記桌處理中	通識教育中心綜合教學組	陳好甄	2026/7/20

24	1150009622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7/21
25	1150009553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宋雅俐	2026/7/27
26	1151004822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住宿服務組	陳遵行	2026/7/28
27	1150009665	已決行公文	人事室	陳美瑜	2026/7/29
28	1150009696	待核判	總務處營繕組	許哲旻	2026/7/29
29	1151004962	已決行公文	人文學院東南亞學系	鄭心怡	2026/7/31
30	1151004988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潘鈺	2026/8/3
31	1150009872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8/3
32	1150009899	已決行公文	人事室	張庭瑋	2026/8/3
33	1151003885	會畢	主計室	劉益婷	2026/8/3
34	1150009919	已決行公文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8/4
35	1151005060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崇宏	2026/8/4
36	1150009975	已決行公文	教務處招生組	劉庭驛	2026/8/5
37	1150009982	已決行公文	師資培育中心行政與教學組	歐陽蓉荷	2026/8/5
38	1150009996	已決行公文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位學程原民專班	劉美吟	2026/8/5
39	1150010020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位學程原民專班	劉美吟	2026/8/5
40	1150010335	已決行公文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厲志光	2026/8/5
41	1151005033	已決行公文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8/5
42	1150010031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8/5
43	1151005103	待核判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8/5
44	1151005089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8/6
45	1151005127	已決行公文	人文學院中國語文學系	陳裕美	2026/8/6
46	1151005114	送會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潘婉琦	2026/8/6
47	1150010105	單位登記桌處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位學程原民專班	李秋珊	2026/8/7
48	1150010125	已決行公文	緬甸特輔班	厲志光	2026/8/7

49	1150010417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8/7
50	1151005149	已決行公文	管理學院兩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境外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王馨儀	2026/8/7
51	1150010203	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11
52	1150010213	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11
53	1151005225	已決行公文	通識教育中心綜合教學組	陳妤甄	2026/8/11
54	1150010339	已決行公文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石宇廷	2026/8/12
55	1151005273	承辦人辦理中	國際專修部	蘇氏恆	2026/8/12
56	1150010408	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14
57	1150010441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位學程原民專班	劉美吟	2026/8/14
58	1150010489	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17
59	1150010548	會畢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18
60	1150010560	已決行公文	師資培育中心行政與教學組	歐陽蓉荷	2026/8/18
61	1151005380	送會待核判	國際專修部綜合業務組	蘇氏恆	2026/8/18
62	1150010598	會畢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19
63	1150010600	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19
64	1150010615	受會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林郁嫻	2026/8/19
65	1150010620	會畢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19
66	1151005411	單位登記桌處理中	國際專修部綜合業務組	蘇氏恆	2026/8/19
67	1151005408	承辦人辦理中	研究發展處綜合業務組	林聖婷	2026/8/19
68	1150010624	已決行公文	師資培育中心行政與教學組	歐陽蓉荷	2026/8/20
69	1150010643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0
70	1150010648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0
71	1150010657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0
72	1150010659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0
73	1150010660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0
74	1150010662	已決行公文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環境保護組	陳松毅	2026/8/20
75	1150010685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0
76	1150010690	已決行公文	師資培育中心實習與進修組	歐陽蓉荷	2026/8/20
77	1150010705	會畢待核判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0
78	1151005462	單位登記桌處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位學程原民專班	李秋珊	2026/8/20

79	1150010656	承辦人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與職涯發展組	陳芃竹	2026/8/20
80	1151005456	承辦人辦理中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8/20
81	1151005470	會畢	教育學院心理健康與諮詢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黃映綺	2026/8/20
82	1151005471	承辦人辦理中	總務處營繕組	許哲旻	2026/8/20
83	1151005475	已決行公文	秘書室	林賢忠	2026/8/20
84	1150010725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1
85	1150010729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1
86	1150010730	待決行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果叡	2026/8/21
87	1150010742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1
88	1150010745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1
89	1150010766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1
90	1150010771	已決行公文	師資培育中心實習與進修組	歐陽蓉荷	2026/8/21
91	1151005486	待核判	教育學院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吳宥璇	2026/8/21
92	1151005490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與職涯發展組	陳怡伶	2026/8/21
93	1151005508	已決行公文	師資培育中心行政與教學組	歐陽蓉荷	2026/8/21
94	1151005509	承辦人辦理中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8/21
95	1150010781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林郁嫻	2026/8/24
96	1150010786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4
97	1150010795	已決行公文	管理學院全英學程	鍾火生	2026/8/24
98	1150010800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4
99	1150010801	受會待分文	師資培育中心行政與教學組	歐陽蓉荷	2026/8/24
100	1150010803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4
101	1150010808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林郁嫻	2026/8/24
102	1150010813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4
103	1150010819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果叡	2026/8/24
104	1151005527	已決行公文	總務處事務組	黃子曦	2026/8/24
105	1151005530	待核判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8/24
106	1151005541	待核判	教務處招生組	陳璽尹	2026/8/24

107	1151005547	承辦人辦理中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陳俊丞	2026/8/24
108	1150010834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5
109	1150010844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5
110	1150010856	已決行公文	師資培育中心行政與教學組	歐陽蓉荷	2026/8/25
111	1150011132	已決行公文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蔡函君	2026/8/25
112	1150011187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8/25
113	1150010835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護理學系	林盈瑩	2026/8/25
114	1150010857	已決行公文	總務處	羅淑君	2026/8/25
115	1151005566	單位登記桌處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位學程原民專班	李秋珊	2026/8/25
116	1150010927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果叡	2026/8/26
117	1150010936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6
118	1150011120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果叡	2026/8/26
119	1151005609	承辦人辦理中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位學程原民專班	潘鈺	2026/8/26
120	1150010972	已決行公文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安全衛生組	黃思婷	2026/8/27
121	1150010973	已決行公文	緬甸特輔班	厲志光	2026/8/27
122	1150010974	已決行公文	師資培育中心行政與教學組	歐陽蓉荷	2026/8/27
123	1150011294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7
124	1151005611	承辦人辦理中	國際專修部	蘇氏恆	2026/8/27
125	1151005626	受會辦理中	語文教學中心	王惠珊	2026/8/27
126	1151005634	已決行公文	人文學院東南亞學系	張智茵	2026/8/27
127	1150011035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果叡	2026/8/28
128	1150011064	已決行公文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環境保護組	陳松毅	2026/8/28
129	1150011346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28
130	1150011065	單位登記桌處理中	總務處營繕組	許哲旻	2026/8/28
131	1151005638	承辦人辦理中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厲志光	2026/8/28
132	1150011096	會畢待核判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果叡	2026/8/31

133	1150011100	待核判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8/31
134	1150011114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果叡	2026/8/31
135	1150011121	已決行公文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	楊果叡	2026/8/31
136	1150011304	已決行公文	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郭祐生	2026/8/31
137	1150011394	已決行公文	科技學院資訊工程學系	陳法蓉	2026/8/31
138	1151005649	已決行公文	護理暨健康福祉學院高齡健康與長期照顧管理學位學程原民專班	劉美吟	2026/8/31
139	1151005662	已決行公文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組	陳含容	2026/8/31
140	1151005672	已決行公文	科技學院資訊工程學系	吳尚儒	2026/8/31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導師獎設置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為落實導師制度，積極鼓勵導師服務精神，依本校導師制實施辦法第 <u>八</u> 條，特訂定本要點。	一、為落實導師制度，積極鼓勵導師服務精神，依本校導師制實施辦法第 <u>十一</u> 條，特訂定本要點。	配合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之修正，明確本要點之訂定依據，爰修正第一點明定依據該辦法第八條訂定。
二、本導師獎分優良導師獎及傑出導師獎，每學年舉辦一次。 優良導師獎，可連年重覆薦送不受限，以獎勵校內優秀導師。 傑出導師獎，以 <u>三</u> 學年度內獲獎 <u>一次</u> 為限，但期間仍可推薦為優良導師。	二、本導師獎分優良導師獎及傑出導師獎，每學年舉辦一次。 優良導師獎，可連年重覆薦送不受限，以獎勵校內優秀導師。 傑出導師獎，以 <u>3</u> 學年度內獲獎 <u>1</u> 次為限，但期間仍可推薦為優良導師。	為符合法規體例一致性修正獎助學金阿拉伯數字金額，改為中文數字。
三、導師獎候選人，由各系所主任導師參考各項導師工作相關紀錄、導生意見與具體輔導優良事蹟推薦候選人，經系所會議初審後，再送院務會議複審。 各院薦送名額，依該院專任教師總數 <u>百分之十</u> (採小數點第一位四捨五入計算之)為推薦額度，專任教師總數未達 <u>十</u> 名之學院可薦送名額保障為 <u>一</u> 名。	三、導師獎候選人，由各系所主任導師參考各項導師工作相關紀錄、導生意見與具體輔導優良事蹟推薦候選人，經系所會議初審後，再送院務會議複審。 各院薦送名額，依該院專任教師總數 <u>10%</u> (採小數點第一位四捨五入計算之)為推薦額度，專任教師總數未達 <u>10</u> 名之學院可薦送名額保障為 <u>1</u> 名。	為符合法規體例一致性修正獎助學金阿拉伯數字金額，改為中文數字。

四、全校導師獎之甄選，由「全校導師獎甄選委員會」(以下簡稱甄選委員會)決選之。 甄選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聘請校外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五名，各學院推派資深教師代表一名，陳請校長聘任之。委員任期一年得連任，其為被推薦人時應迴避之。 導師獎之決選結果以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同意使得通過。 全校優良導師以十名為原則，傑出導師由優良導師中遴選三名傑出導師候選人，並邀請其列席說明，從中評選<u>一名最高票者為傑出導師一名</u>，如無適當人選者得以從缺。	四、全校導師獎之甄選，由「全校導師獎甄選委員會」(以下簡稱甄選委員會)決選之。 甄選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聘請校外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五名，各學院推派資深教師代表一名，陳請校長聘任之。委員任期一年得連任，其為被推薦人時應迴避之。 導師獎之決選結果以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同意使得通過。 全校優良導師以十名為原則，傑出導師由優良導師中遴選三名傑出導師候選人，並邀請其列席說明，從中評選傑出導師<u>一名</u>，如無適當人選者得以從缺。	依據114學年度導師獎甄選委員會建議，考量現行傑出導師遴選機制之敘述未臻完備，爰修正為自候選人中評選一名最高票者為傑出導師，以利遴選作業遂行。
六、導師獎甄選標準如下： 各系、院推薦之<u>學術與生涯</u>導師候選人，應具備下列條件。 (一)基本條件，應具備下列各項條件： 1. 擔任本校<u>學術與生涯導師或一百十五學年以前導師三年</u>以上者。 2. 每學期辦理導生<u>學術專業輔導</u>至少<u>一次</u>。 3. 前<u>三</u>學年度出席全校性導師會議次數達<u>二分之一</u>以上。 4. 前<u>三</u>學年度有填註導生管理系統者<u>且每學期至少一次</u>。 (二)積極條件，具有下列具體成效之一者： 1. 輔導學生學習與活動有具體事實者。 2. 熱心奉獻、關懷協助學生解決困難問題，有具體事實者。 3. 處理學生之特殊或重大事項，有具體事實者。 4. 對學生輔導工作，有具體措施與創意者。	六、導師獎甄選標準如下： 各系、院推薦之導師候選人，應具備下列條件。 (一)基本條件，應具備下列各項條件： 1. 擔任本校導師<u>3</u>年以上者。 2. 每學期辦理導生<u>活動</u>至少<u>1</u>次。 3. 前<u>3</u>學年度出席全校性導師會議次數達<u>1/2</u>以上。 4. 前<u>3</u>學年度有填註導生管理系統者。 (二)積極條件，具有下列具體成效之一者： 1. 輔導學生學習與活動有具體事實者。 2. 熱心奉獻、關懷協助學生解決困難問題，有具體事實者。 3. 處理學生之特殊或重大事項，有具體事實者。 4. 對學生輔導工作，有具體措施與創意者。 5. 其他相關優良事蹟(如<u>參與職涯導師專業社群活動、積極填</u>	1. 為符合法規體例一致性修正獎助學金阿拉伯數字金額，改為中文數字。 2. 配合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修改學術與生涯導師甄選基本條件及積極條件如下 (1)第六點將甄選標準所稱「導師」修正為「學術與生涯導師」。 (2)第六點第一項第一款明確規範新制導師職稱，並新增「115學年以前導師」之年資採計，保障導師職務者之權益，確保新舊制度順利銜接。 (3)第六點第一項第二款修改活動為學術專業輔導。 (4)第六點第二項第五款因應職涯導師制度廢止，爰刪除有關職涯導師之相關規

5. 其他相關優良事蹟(如參與<u>職業</u> <u>生涯</u>導師專業社群活動、積極填 答導生管理系統等)。 特殊條件：輔導學生卓有特殊重大 具體績效，經校長、學務長或院長 評估後，並檢附申請書，得不受第 三點名額限制及前項第一款、第二 款之條件限制，逕得優先推薦至甄 選委員會參與決選。	<u>答導生管理系統等</u>)。 特殊條件：輔導學生卓有特殊重大 具體績效，經校長、學務長或院長 評估後，並檢附申請書，得不受第 三點名額限制及前項第一款、第二 款之條件限制，逕得優先推薦至甄 選委員會參與決選。	定。
七、優良導師獎，頒發獎金<u>三</u>萬元及 獎牌。 傑出導師獎，頒發獎金十二萬元 及獎牌，其獎金每月支領一萬 元，獎勵期間一年。 優良導師及傑出導師由校長在全 校導師會議中公開表揚，並應提 出輔導學生心得一篇供校編輯成 刊。 所需經費來源為「本校校務基金 自籌款收支管理要點」第二點所 訂自籌款收入。	七、優良導師獎，頒發獎金<u>二</u>萬元及 獎牌。 傑出導師獎，頒發獎金十二萬元 及獎牌，其獎金每月支領一萬 元，獎勵期間一年。 優良導師及傑出導師由校長在全 校導師會議中公開表揚，並應提 出輔導學生心得一篇供校編輯成 刊。 所需經費來源為「本校校務基金 自籌款收支管理要點」第二點所 訂自籌款收入。	依據114學年度導師獎甄選 委員會建議，為實質鼓勵優 秀導師並落實輔導成效，爰 修正提高優良導師獎金額 度至新臺幣3萬元整。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導師獎設置要點(草案)

94年5月11日第228次行政會議通過
99年3月31日第333次行政會議修正
102年12月25日第402次行政會議修正
109年3月24日第533次行政會議修正
110年8月3日第559次行政會議修正
111年7月19日第573次行政會議修正
112年12月18日第12屆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
114年3月11日第13屆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

- 一、為落實導師制度，積極鼓勵導師服務精神，依本校導師制實施辦法第八條，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導師獎分優良導師獎及傑出導師獎，每學年舉辦一次。
優良導師獎，可連年重覆薦送不受限，以獎勵校內優秀導師。
傑出導師獎，以三學年度內獲獎一次為限，但期間仍可推薦為優良導師。
- 三、導師獎候選人，由各系所主任導師參考各項導師工作相關紀錄、導生意見與具體輔導優良事蹟推薦候選人，經系所會議初審後，再送院務會議複審。
各院薦送名額，依該院專任教師總數百分之十(採小數點第一位四捨五入計算之)為推薦額度，專任教師總數未達十名之學院可薦送名額保障為一名。
- 四、全校導師獎之甄選，由「全校導師獎甄選委員會」(以下簡稱甄選委員會)決選之。
甄選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聘請校外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五名，各學院推派資深教師代表一名，陳請校長聘任之。委員任期一年得連任，其為被推薦人時應迴避之。
導師獎之決選結果以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同意使得通過。
全校優良導師以十名為原則，傑出導師由優良導師中遴選三名傑出導師候選人，並邀請其列席說明，從中評選一名最高票者為傑出導師一名，如無適當人選者得以從缺。
- 五、甄選委員會於每學年第二學期召開，各學院應於規定期限前將導師獎推薦名單及院務會議紀錄(含各候選人得票數)影本送學務處學生安全與生活輔導中心彙整。
- 六、導師獎甄選標準如下：
各系、院推薦之導師候選人，應具備下列條件。
(一)基本條件，應具備下列各項條件：
 1. 擔任本校學術與生涯導師或一百十五學年以前導師三年以上者。
 2. 每學期辦理導生學術專業輔導至少一次。
 3. 前三學年度出席全校性導師會議次數達二分之一以上。
 4. 前三學年度有填註導生管理系統者且每學期至少一次。

(二)積極條件，具有下列具體成效之一者：

1. 輔導學生學習與活動有具體事實者。
2. 熱心奉獻、關懷協助學生解決困難問題，有具體事實者。
3. 處理學生之特殊或重大事項，有具體事實者。
4. 對學生輔導工作，有具體措施與創意者。
5. 其他相關優良事蹟(如參與職涯導師專業社群活動、積極填答導生管理系統等)。

特殊條件：輔導學生卓有特殊重大具體績效，經校長、學務長或院長評估後，並檢附申請書，得不受第三點名額限制及前項第一款、第二款之條件限制，逕得優先推薦至甄選委員會參與決選。

七、優良導師獎，頒發獎金三萬元及獎牌。

傑出導師獎，頒發獎金十二萬元及獎牌，其獎金每月支領一萬元，獎勵期間一年。

優良導師及傑出導師由校長在全校導師會議中公開表揚，並應提出輔導學生心得一篇供校編輯成刊。

所需經費來源為「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款收支管理要點」第二點所訂自籌款收入。

八、獲傑出導師獎教師得由本校推選為教育相關獎項之代表，並應協助所屬系所策劃導生系列活動，或拍攝相關影音資料供其他導師觀摩學習。

九、本要點有關導師獎甄選如有未盡事宜，得授權甄選委員會彈性調整之。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合作備忘錄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國際人才培育、產學合作及就業銜接

甲 方	<u>國立暨南國際大學</u>
乙 方	台灣學聯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雙方基於互惠互利、資源共享及共同推動國際人才培育之理念，就人才培育、國際交流、產學合作、實習就業及研發技術合作等事項，達成下列合作共識，特訂立本合作備忘錄（以下簡稱「本備忘錄」），以資共同遵循。

第一條 合作目的

雙方整合甲方之教學、研究、學生及校園資源，以及乙方之企業、國際院校、產業專家與專案執行資源，共同建立涵蓋教育、國際、研發、產業及就業之合作平台，促進學生升學、學習、實習、就業與職涯發展之有效銜接。

第二條 合作範圍

人才培育：共同規劃產業導向課程、專題講座、工作坊、企業參訪及職涯探索活動。

實習與就業：媒合企業實習、校園徵才及人才交流，推動學生由課程、實習至就業之銜接機制。

國際交流：推動海外院校合作、學生雙向交流、短期研修、海外實習，以及二加二、三加一等學制合作之可行性評估。

高中職銜接：辦理探索課程、營隊、校園及實驗室參訪，協助建立高中職與大學之升學及人才培育管道。

產學研發：促進企業委託研究、共同研發、專利授權、技術移轉及研發成果產業化之合作機會。

品牌與活動：共同辦理論壇、展覽、研討會、成果發表及其他有助於提升雙方影響力之活動。

第三條 雙方合作事項與分工

一、甲方原則上得提供

教學、研究、學生、校園、系所、實驗室及研究中心等相關資源。

合作活動所需之校內聯繫、場地協調、學生招募及行政支援。

依個別合作項目需要，指派聯絡窗口及適當之教師或行政人員參與。

二、乙方原則上得提供

企業、海外院校、產業專家及相關合作夥伴之媒合與聯繫。

課程、講座、交流、參訪、實習就業及產學合作專案之規劃與推動。

活動宣傳、人才媒合、成果追蹤及其他經雙方同意之執行支援。

第四條 合作執行方式

雙方各指定一名主要聯絡窗口，負責合作事項之協調、進度追蹤及資訊交換。

各項合作得以專案、活動、課程或計畫方式辦理；具體內容、期程、預算、權責、成果及驗收方式，由雙方另以書面協議、計畫書或合約約定。

涉及第三方機構、政府計畫或海外院校者，應依相關法令及各該機構規定辦理。

第五條 費用與資源

本備忘錄之簽署不代表任一方負有支付費用或提供特定資源之義務。各合作項目如涉及經費、人力、設備、場地或其他資源投入，應由雙方事前另以書面確認；未經書面同意，任一方不得以他方名義對外承諾或負擔費用。

第六條 保密、個人資料及智慧財產

雙方因合作知悉之未公開資訊，除依法令規定或經資訊提供方書面同意外，不得向第三人揭露或作本合作目的以外之使用。

涉及學生、教師、企業或其他第三人之個人資料時，雙方應依相關個人資料保護法令及各自內部規範辦理。

合作前各自擁有之智慧財產權仍歸原權利人所有；合作所生之成果、著作、專利、授權及利益分配，應依個別專案另行書面約定。

第七條 名稱及標誌使用

任一方使用他方之名稱、校名、商標、標誌、照片或其他識別素材進行對外宣傳前，應事先取得他方書面同意，並依核准之內容及範圍使用。

第八條 效力、期間及終止

本備忘錄自雙方代表簽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間為二年；期滿前經雙方書面同意得續約。

任一方得於三十日前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本備忘錄；終止前已啟動之合作項目，除雙方另有書面約定外，得依原約定完成。

本備忘錄係表達雙方合作意向；除保密、個人資料、智慧財產、名稱及標誌使用等條款外，不構成任一方對特定合作項目之強制承諾。

第九條 修改與爭議處理

本備忘錄如有未盡事宜或需增刪修改，應經雙方協議並以書面為之。

因本備忘錄所生之爭議，雙方應本於誠信先行協商處理；如仍無法解決，依中華民國法律處理。

第十條 備忘錄份數

本備忘錄一式二份，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

簽署頁

甲 方： <u>國立暨南國際大學</u>	乙 方：台灣學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_____	代表人： _____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要點 修正對照表

115.09.21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要點名稱：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u>鼓勵</u> 大學部學生 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要點	要點名稱：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u>獎勵</u> 大學部學生 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要點	因本校擬針對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者另訂獎勵要點。為區隔兩者法規，爰本要點名稱改為「鼓勵」。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三、名額：每年度 <u>五十</u> 名為原則，並以當年度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未獲補助者為優先，若申請當年度已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者無法再獲此補助經費。	三、名額：每年度 <u>50</u> 名為原則，並以當年度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未獲補助者為優先，若申請當年度已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者無法再獲此補助經費。	將條文內阿拉伯數字改以國字呈現。
四、申請期限及方式：每年於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u>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核定補助名單公告</u> 後一個月內受理申請，檢附下列文件(<u>電子檔</u>)於期限內送研究發展處辦理，擇優錄取。 (一) 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如附件一) (二) 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如附件二) (三) 學生歷年成績證明。	四、申請期限及方式：每年於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公告 <u>大專生獲獎名單</u> 後 1 個月內受理申請，檢附下列文件於期限內送研究發展處辦理，擇優錄取。 (一) 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如附件一) (二) 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如附件二) (三) 學生歷年成績證明。	配合實務運作修正部分要點內容。
五、研究期間及獎勵金額：自當年度 <u>七月一日</u> 至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計六個月，獎勵每位學生研究獎學金每月貳仟元。	五、研究期間及獎勵金額：自當年度 <u>7 月 1 日</u> 至 <u>12 月 31 日</u> ，計六個月，獎勵每位學生研究獎學金每月貳仟元。	將條文內阿拉伯數字改以國字呈現。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u>七、為鼓勵本校教師指導學生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當年度指導學生申請並獲國科會大專生計畫之教師，核撥教師獎勵性質之業務費每件計畫新臺幣一萬元整。</u> <u>前項業務費需於當年度核銷完畢，逾期恕無法延用；另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如有註銷或終止情形者須予全額繳回。</u>	七、為鼓勵本校教師指導學生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當年度指導學生申請並獲國科會大專生計畫之教師，核撥教師獎勵性質之業務費每件計畫新臺幣一萬元整。 前項業務費需於當年度核銷完畢，逾期恕無法延用；另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如有註銷或終止情形者須予全額繳回。	因另立「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實施要點」，故將本要點獎勵教師內容刪除。
<u>七、經費來源為本校高教深耕計畫或研究發展處經費支應。</u>	八、經費來源為本校高教深耕計畫或研究發展處經費支應。	條次遞移。
<u>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u>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條次遞移。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要點

110年07月06日第557次行政會議通過

114年11月18日第636次行政會議通過

115年09月22日第651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學生提早進入本校研究團隊，並有效提高本校「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申請人數，特訂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申請資格：
 - (一) 學生：本校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學生，有申請當年度「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者。
 - (二) 指導教授：符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且願意提供研究設備（含儀器設備及圖書設備等）指導學生從事研究工作。每年度以指導二位學生為限（不含指導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之學生）。
- 三、名額：每年度五十名為原則，並以當年度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未獲補助者為優先，若申請當年度已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者無法再獲此補助經費。
- 四、申請期限及方式：每年於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核定補助名單公告後一個月內受理申請，檢附下列文件(電子檔)於期限內送研究發展處辦理，擇優錄取。
 - (一) 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如附件一)
 - (二) 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如附件二)
 - (三) 學生歷年成績證明。
- 五、研究期間及獎勵金額：自當年度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六個月，獎勵每位學生研究獎學金每月貳仟元。
- 六、執行期滿後一個月內須繳交研究成果報告，並檢附校內外學術性質之競賽證明，經指導教授核章送研究發展處備查。
- ~~七、為鼓勵本校教師指導學生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當年度指導學生申請並獲國科會大專生計畫之本校教師，核撥教師獎勵性質之業務費每件計畫新臺幣一萬元整。~~
~~前項業務費須於當年度核銷完畢，超過核銷期限恕無法延用；另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如有註銷或終止情形者須予全額繳回。~~
- 七、經費來源為本校高教深耕計畫或研究發展處經費支應。
-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大專生 計畫實施要點(草案)

總說明

為有效提升本校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特別給予申請之學生及獲核定案之指導教授獎勵，爰訂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本草案共計五點，如次：

- 一、 明訂本要點之目的。(第一點)
- 二、 明訂本要點獎勵對象及獎勵金額。(第二點)
- 三、 明訂本要點之申請方式。(第三點)
- 四、 明訂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第四點)
- 五、 明訂本要點之行政程序。(第五點)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大專生

計畫實施要點(草案)

逐點說明

規定	說明
一、為有效提升本校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特別給予申請之學生及獲核定案之指導教授獎勵，爰訂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明訂本要點之目的
二、獎勵對象及獎勵金額： (一)學生： 1. 當年度申請國科會大專生計畫者，每位給予獎勵金新臺幣一千元。 2. 當年度申請國科會大專生計畫並獲核定案者，每位給予獎勵金新臺幣六千元。 (二)指導教授： 1. 指導學生申請計畫並獲核定案，補助業務費每件計畫新臺幣一萬二千元整。前開業務費應於當年度核銷完畢，逾期予以收回。 2. 指導學生執行國科會大專生計畫獲研究創作獎者，每件頒發教師獎勵金二萬元。	明訂本要點獎勵對象及獎勵金額。
三、申請方式： (一)學生：自「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公布當年度核定案後，依研究發展處公告於期限內提出申請；惟申請獎勵時學生須仍具本校大學部學生身分。 (二)指導教授：自「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公布當年核定案後，將由研究發展處核撥教師業務費，無須另外申請。	明訂本要點申請方式
四、本要點所需經費應於年度預算內編列支應，依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款收支管理要點規定支應。	明訂本要點之經費來源
五、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明訂本要點之行政程序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 大專生計畫實施要點(草案)

115年○月○日第○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為有效提升本校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特別給予申請之學生及獲核定案之指導教授獎勵，爰訂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獎勵大學部學生及指導教授參與國科會大專生計畫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獎勵對象及獎勵金額：
 - (一) 學生：
 1. 以本校為執行機構，申請國科會大專生計畫者，每位給予獎勵金新臺幣一千元。
 2. 以本校為執行機構，申請國科會大專生計畫並獲核定案者，每位給予獎勵金新臺幣六千元。
 - (二) 指導教授：
 1. 指導學生申請計畫並獲核定案，補助業務費每件計畫新臺幣一萬二千元整。前開業務費應於當年度核銷完畢，逾期予以收回。
 2. 指導學生執行國科會大專生計畫獲研究創作獎者，每件頒發教師獎勵金二萬元。
- 三、申請方式：
 - (一) 學生：

自「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公布當年度核定案後，依研究發展處公告於期限內提出申請；惟申請獎勵時學生須仍具本校大學部學生身分。
 - (二) 指導教授：

自「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公布當年核定案後，將由研究發展處核撥教師業務費，無須另外申請。
- 四、本要點所需經費應於年度預算內編列支應，依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款收支管理要點規定支應。
- 五、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 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英語能力檢測獎勵要點	因應本要點適用範圍擴及各類外語能力檢定，並新增檢定報名費補助規定，爰將「英語」修正為「外語」，並增列「補助與」文字。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為增強大學部學生學習外語文的動力，提升其國際化能力與職場競爭力，鼓勵學生參加外語能力檢測，藉以提升外語能力，特訂定本要點。	一、為增強大學部學生學習英語文的動力，提升其國際化能力與職場競爭力，鼓勵學生參加英語能力檢測，藉以提升英語能力，特訂定本要點。	將獎勵範圍由「英語」擴大至「外語」。																																							
二、為鼓勵本校學生積極參與符合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學18：學生通過外語證照」採認之外語能力檢測，由語言實習費支應外語能力檢定或測驗(以下簡稱檢測)全程到考者報名費補助，每人每次補助五百元整，低收入戶每人每次補助一千元整。		新增補助金額及資格。																																							
三、本要點所稱外語能力檢測係指國內外各知名機構所舉辦之測驗。 (一) 英語能力檢測： 1. 獎勵成績標準如下：	二、本要點所稱英語能力檢測係指國內外各知名機構所舉辦之測驗 ~~托福測驗(TOEFL)→多益聽讀測驗(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多益說寫測驗(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Test)→雅思(IELTS)→全民英檢(GEPT)→牛津分級測驗(OPT)→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BESTEP)聽讀測驗→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BESTEP)說寫測驗→PVQC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Professional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英語檢定測驗等。獎勵英語能力檢測之成績標準如下：~~	1.因牛津分級測驗（OPT）非屬校務資料庫「學18」所列英語檢定，且大專校院採用不普遍，爰予刪除。 2.因應托福測驗（TOEFL）iBT 制度調整，區分新、舊制獎勵標準。 3.簡化前段文字列舉內容，檢測種類及標準於下方表格呈現。 4.原第三點之獎勵方式修正後併入。 5.因應本要點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英語能力檢測種類</th><th>獎勵標準</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托福測驗 (TOEFL)</td><td>ITP</td><td>550 分以上</td></tr> <tr> <td>iBT (舊制)</td><td>90 分以上</td></tr> <tr> <td>iBT (新制)</td><td>5分以上</td></tr> <tr> <td colspan="2">全民英檢（GEPT）</td><td>中高級複試以上</td></tr> <tr> <td colspan="2">多益聽讀測驗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td><td>860 分以上</td></tr> <tr> <td colspan="2">多益說寫測驗 (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Test)</td><td>口說：160 寫作：150 兩項測驗均達標者</td></tr> <tr> <td colspan="2">國際英語語言測驗(雅思) (IELTS)</td><td>6.5 分以上</td></tr> </tbody> </table>	英語能力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托福測驗 (TOEFL)	ITP	550 分以上	iBT (舊制)	90 分以上	iBT (新制)	5分以上	全民英檢（GEPT）		中高級複試以上	多益聽讀測驗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		860 分以上	多益說寫測驗 (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Test)		口說：160 寫作：150 兩項測驗均達標者	國際英語語言測驗(雅思) (IELTS)		6.5 分以上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英語能力檢測種類</th><th>獎勵標準</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托福測驗 (TOEFL)</td><td>ITP</td><td>550 分以上</td></tr> <tr> <td>iBT</td><td>90分以上</td></tr> <tr> <td colspan="2">全民英檢（GEPT）</td><td>中高級複試以上</td></tr> <tr> <td colspan="2">多益聽讀測驗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td><td>860 分以上</td></tr> <tr> <td colspan="2">多益說寫測驗 (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td><td>口說：160 寫作：150</td></tr> </tbody> </table>	英語能力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托福測驗 (TOEFL)	ITP	550 分以上	iBT	90分以上	全民英檢（GEPT）		中高級複試以上	多益聽讀測驗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		860 分以上	多益說寫測驗 (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口說：160 寫作：150	
英語能力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托福測驗 (TOEFL)	ITP	550 分以上																																							
	iBT (舊制)	90 分以上																																							
	iBT (新制)	5分以上																																							
全民英檢（GEPT）		中高級複試以上																																							
多益聽讀測驗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		860 分以上																																							
多益說寫測驗 (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Test)		口說：160 寫作：150 兩項測驗均達標者																																							
國際英語語言測驗(雅思) (IELTS)		6.5 分以上																																							
英語能力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托福測驗 (TOEFL)	ITP	550 分以上																																							
	iBT	90分以上																																							
全民英檢（GEPT）		中高級複試以上																																							
多益聽讀測驗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		860 分以上																																							
多益說寫測驗 (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口說：160 寫作：150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BEST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聽讀測驗	230分	Test)	兩項測驗均達標者	獎勵範圍擴大至第二外語能力檢測，新增法語、西班牙語、德語、日語、韓語、越南語、泰語及印尼語等外語能力檢測之獎勵標準及明訂獎勵方式。																		
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BEST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說寫測驗	口說：280 寫作：280 兩項測驗均達標者	國際英語語言測驗(雅思) (IELTS)	6.5 分以上																			
PVQC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 (Professional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	專業級：達請證標準 專家級：達請證標準 (測驗二到六各項達70分以上)	~~牛津分級測驗(OPT)~~	~~90分以上~~																			
2. 獎勵方式分為以下： 凡本校正式學籍在學學生，於就學期間參加上開所列任何一種英語能力檢測，成績符合獎勵標準者，應備妥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及申請表向本中心提出申請。符合上開所列獎勵標準之學生，每人均可獲得三千元獎勵金。獎勵金每人限領取一次。 (二) 第二外語能力檢測之成績標準如下： 1.獎勵成績標準如下： <table><tr><td>檢測種類</td><td>獎勵標準</td></tr><tr><td>法語檢測：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DELF-DALF) 法語檢定考 (TCF) 外語能力測驗 (FLPT)</td><td>A2級以上者</td></tr><tr><td>西班牙語檢測：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 (DELE) 外語能力測驗 (FLPT)</td><td>A2級以上者</td></tr><tr><td>德語檢測： 歌德德語檢定考試 (Goethe-Zertifikat) 德國大學入學德語鑑定考試 (TestDaF) 外語能力測驗 (FLPT)</td><td>A2級以上者</td></tr><tr><td>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實用日本語檢定 J.TEST</td><td>N3級以上者</td></tr><tr><td>韓國語文能力測驗</td><td>三級以上者</td></tr><tr><td>越南語能力檢定</td><td>B級以上者</td></tr><tr><td>泰語能力檢定 (Chula)</td><td>Chula Intermediate</td></tr><tr><td>印尼語能力檢定 (TIBA)</td><td>TIBA-Intermediate</td></tr></table> 2.獎勵方式分為以下： 凡本校正式學籍在學學生，於在學期間通		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法語檢測：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DELF-DALF) 法語檢定考 (TCF)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A2級以上者	西班牙語檢測：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 (DELE)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A2級以上者	德語檢測： 歌德德語檢定考試 (Goethe-Zertifikat) 德國大學入學德語鑑定考試 (TestDaF)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A2級以上者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實用日本語檢定 J.TEST	N3級以上者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三級以上者	越南語能力檢定	B級以上者	泰語能力檢定 (Chula)	Chula Intermediate	印尼語能力檢定 (TIBA)	TIBA-Intermediate	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BEST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聽讀測驗	230分
		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法語檢測：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DELF-DALF) 法語檢定考 (TCF)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A2級以上者																			
西班牙語檢測：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 (DELE)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A2級以上者																					
德語檢測： 歌德德語檢定考試 (Goethe-Zertifikat) 德國大學入學德語鑑定考試 (TestDaF)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A2級以上者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實用日本語檢定 J.TEST	N3級以上者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三級以上者																					
越南語能力檢定	B級以上者																					
泰語能力檢定 (Chula)	Chula Intermediate																					
印尼語能力檢定 (TIBA)	TIBA-Intermediate																					
		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BEST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說寫測驗	口說：280 寫作：280 兩項測驗均達標者																			
		PVQC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 (Professional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	專業級：達請證標準 專家級：達請證標準 (測驗二到六各項達70分以上)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過上開檢測之標準且非持該語系國家身分者，應備妥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及申請表向本中心提出申請，獎勵金一千五百元整。	三、獎勵方式分為以下四種： ~~(一) 低收入戶學生，於就學期間參加第二點所列任何一種英語能力檢測，均得直接向本校語文教學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申請補助所參與檢測繳給施測單位之測驗費。測驗費超過新臺幣(下同)二千元者，以二千元計。學生申請補助時應檢具低收入戶證明及繳費收據以為憑證。每人補助以一次為限。~~ ~~(二) 學生於就學期間參加第二點所列任何一種英語能力檢測，成績符合獎勵標準者，應備妥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及申請表向本中心提出申請。符合第二點所列獎勵標準之學生，每人均可獲得三仟元獎勵金。獎勵金每人限領取一次。~~ ~~(三) 學生於就學期間參加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得持成績單與繳費證明向本中心提出申請補助測驗費最高一仟四佰元，補助費每人限領取一次。~~ ~~(四) 學生於就學期間參加PVQC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英語檢定測驗，得持成績單向本中心提出申請獎勵金一仟元及全額證照費用，每人限領取一次。~~	1.關於低收入戶補助統一規定於修正後第二點。 2.申請方式於修正後第二點。 3.刪除特定英檢種類之補助(培力英檢、PVQC專業英文詞彙國際認證英語檢定)。
四、本要點各項語言檢測報名補助及獎勵，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學生於在學期間，各項語言檢測報名費補助累計以二次為限；英文檢測獎勵以一次為限，第二外語檢測獎勵亦以一次為限。 (二) 補助及獎勵申請表如附件。	~~四、學生須於每學期第十週之週五，十二點之前，備齊資料(含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影本各一份及申請表)向本中心提出申請，逾時者請於次學期申請。~~	1. 刪除申請期間。 2. 新增各項補助及獎勵申請次數合併計算之規定，並明定學生於在學期間累計以二次為上限。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五、本中心為本項獎勵之承辦單位，負責審查申請案。每學期審查一次學生提出之 外語 能力檢測獎勵申請，確定各案是否合於本要點規定後，即造冊由學校統一撥款補助。	五、本中心為本項獎勵之承辦單位，負責審查申請案。每學期審查一次學生提出之 英語 能力檢測獎勵申請，確定各案是否合於本要點規定後，即造冊由學校統一撥款補助。	1.配合獎勵範圍擴大，將「英語」修正為「外語」。
	六、 ~~若當年度經費用罄，本中心得要求學生於次年度申請。~~	刪除經費額度限制。
	七、 ~~本項獎勵之成果每學期統計列表以供參考。~~	刪除統計列表之規定。
六、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 公佈 實施。	1.條次順延。 2.酌修文字，刪除「公佈」二字。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草案)

96.11.28 第283次行政會議通過

96.11.7 96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02.7.24 第39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0.9.7 第560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1.3.29 第56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8.20 第610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4.1.7 第61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5.1.6 第63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5.O.O第000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增強大學部學生學習外語文的動力，提升其國際化能力與職場競爭力，鼓勵學生參加外語能力檢測，藉以提升外語能力，特訂定本要點。
- 二、為鼓勵本校學生積極參與符合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學18：學生通過外語證照」採認之外語能力檢測，由語言實習費支應外語能力檢定或測驗(以下簡稱檢測)全程到考者報名費補助，每人每次補助五百元整，低收入戶每人每次補助一千元整。
- 三、本要點所稱外語能力檢測係指國內外各知名機構所舉辦之測驗。

(一) 英語能力檢測：

1. 獎勵成績標準如下：

英語能力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托福測驗 (TOEFL)	ITP	550 分以上
	iBT (舊制)	90 分以上
	iBT (新制)	5分以上
全民英檢 (GEPT)		中高級複試以上
多益聽讀測驗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Test)		860 分以上
多益說寫測驗 (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Test)		口說：160 寫作：150 兩項測驗均達標者
國際英語語言測驗(雅思) (IELTS)		6.5 分以上

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BEST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聽讀測驗	230分
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BEST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說寫測驗	口說：280 寫作：280 兩項測驗均達標者
PVQC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 (Professional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	專業級：達請證標準 專家級：達請證標準 (測驗二到六各項達70分以上)

2. 獎勵方式分為以下：

凡本校正式學籍在學學生，於就學期間參加上開所列任何一種英語能力檢測，成績符合獎勵標準者，應備妥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及申請表向本中心提出申請。符合上開所列獎勵標準之學生，每人均可獲得三千元獎勵金。獎勵金每人限領取一次。

(二) 第二外語能力檢測之成績標準如下：

1. 獎勵成績標準如下：

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法語檢測：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DELF-DALF) 法語檢定考試(TCF)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級以上者
西班牙語檢測：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DELE)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級以上者
德語檢測： 歌德德語檢定考試(Goethe-Zertifikat) 德國大學入學德語鑑定考試(TestDaF)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級以上者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	N3級以上者

實用日本語檢定 J.TEST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三級以上者
越南語能力檢定	B級以上者
泰語能力檢定 (Chula)	Chula Intermediate
印尼語能力檢定 (TIBA)	TIBA-Intermediate

2. 獎勵方式分為以下：

凡本校正式學籍在學學生，於在學期間通過上開檢測之標準且非持該語系國家身分者，應備妥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及申請表向本中心提出申請，獎勵金一千五百元整。

四、本要點各項語言檢測報名補助及獎勵，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學生於在學期間，各項語言檢測報名費補助累計以二次為限；英文檢測獎勵以一次為限，第二外語檢測獎勵亦以一次為限。

(二) 補助及獎勵申請表如附件。

五、本中心為本項獎勵之承辦單位，負責審查申請案。每學期審查一次學生提出之外語能力檢測獎勵申請，確定各案是否合於本要點規定後，即造冊由學校統一撥款補助。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語文教學中心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申請表(草案)

一、學生基本資料

姓名：_____ 學號：_____ 手機號碼：_____
院系級：_____ 學院 _____ 系 _____ 年級 _____
身份證字號(居留證號)：_____
通訊地址：□□□_____

二、申請項目與檢定內容（請依申請類別勾選，單案請擇一類別填寫）

請先至「[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
採認項目一覽表查詢。

☐類別一：外語能力檢測報名費補助（兩次為限，第_____次）

- ☐一般生：金額：新臺幣 500 元
☐低收入戶：金額：新臺幣 1,000 元

1. 外語檢定項目名稱代碼：

- ☐英語：_____
☐第二外語：_____

2. 測驗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類別二：英語能力檢測獎勵（金額：新臺幣 3,000 元）

1. 英語檢定項目名稱代碼（如：多益測驗 TOEIC，代碼:4）

名稱：_____ 代碼：_____

2. 通過等級/分數：_____ 測驗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類別三：第二外語能力檢測獎勵（金額：新臺幣 1,500 元）

1. 語種與測驗名稱代碼（如日語 JLPT，代碼:A）

語種：_____ 代碼：_____

2. 通過等級/分數：_____ 測驗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匯款帳戶資料（限本人帳號）

郵局帳號（14碼）：局號 □□□□□□-□ 帳號 □□□□□□-□

其他銀行帳號：金融機構名稱：_____ 分行代碼：_____ 帳號：_____

四、應備文件檢核

1. ☐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影本浮貼。正本查驗後發還，須具備本校學士班在學學籍)。
2. ☐ 身份證/居留證正反面影本 (影本浮貼，用於匯款時身分確認)。
3. ☐ 郵局/銀行存摺影本 (影本浮貼，用於匯款時身分確認)。
4. ☐ 考試成績證明或證書影本 (正本查驗後發還，影本作為核銷憑證)。
5. ☐ 報名費繳費證明或收據正本 (僅申請報名費補助者須附，作為報名費核銷憑證)。
6. ☐ 當年度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僅申請類別三報名費補助者須附，作為報名費核銷憑證)

本人 郵局/銀行存摺影本 浮貼處

學生證正面浮貼處	身份證/居留證正面浮貼處
學生證反面浮貼處	身份證/居留證反面浮貼處

五、申請人簽名與切結

本人已確認以上資料均屬實。

1. 本次申請之檢定項目於在學期間未曾領取本項補助或獎勵。
2. 本人是否曾獲本校相關檢定補助或獎勵 (含報名費補助、英語獎勵、第二外語獎勵等)：
 - ☐ 否 (未曾獲補助/獎勵)
 - ☐ 是，在學期間累計已獲補助/獎勵 _____ 次

(註：在學期間補助二次為限；獎勵英語、第二外語各一次為限)

申請人簽名：(請簽名)_____ 申請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語文中心審核

- ☐ 資格符合，核予：
- ☐ 類別一：外語能力檢測報名費補助
 - ☐ 一般生：金額：新臺幣 500 元
 - ☐ 低收入戶：金額：新臺幣 1,000 元
- ☐ 類別二：英語能力檢測獎勵，新臺幣 3,000 元
- ☐ 類別三：第二外語能力檢測獎勵，新臺幣 1,500 元
- ☐ 其他核定金額：新臺幣 _____ 元 (原因：_____)
- ☐ 資格不符，原因：_____

承辦人核章：

單位主管核章：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語文教學中心

115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中心業務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115 年 08 月 18 日（二）中午 11 時 00 分

會議地點：語文教學中心會議室

會議主席：葉家瑜中心主任

出席人員：葉家瑜主任、徐孝先老師、黃筱淳老師、林鴻瑞老師、張嘉文老師、蔡曉晴老師、韓耀迦老師、鄭妮妮老師（線上）、鍾宜庭老師、梁慈嫻老師、林慈玟老師（請假）、賴科儒老師（線上）、范姿麟老師（線上）、蔡佳宸老師（請假）、蔡泰鋒老師（請假）、鄧霆光老師、陳志豪老師（線上）

紀錄人員：許慈菡專任助理

列席人員：王惠珊校聘助理員、陳詡澄約用助理員（請假）、馬景逸專任助理

會議連結：<https://reurl.cc/1lee1X>

附件連結：<https://reurl.cc/jVDl0p>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請參考附件一

參、報告事項（略）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略）

第二案（略）

第三案（略）

第四案（略）

第五案（略）

第六案

提案人：黃筱淳老師

案由：有關刪除「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一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整合本校學生外語能力獎勵機制，提升獎勵制度之整體性，爰規劃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相關措施納入本校「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辦理。
- 二、現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係針對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通過者提供獎勵，惟相關獎勵措施已規劃納入本校「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辦理，為避免規範重複並簡化行政作業程序，爰擬廢止旨揭要點。
- 三、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項目後續將依本校「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相關規定辦理，以維護學生申請權益。
- 四、綜上，為整合校內獎勵資源並避免獎勵機制重複，本中心建議自 115 學年度起廢止旨揭要點。依要點第六點規定，該要點之廢止須經行政會議同意。本案將提送語文中心會議審議，並依會議決議辦理後續行政程序。
- 五、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全文，請卓參附件十五、十六。

決議：刪除，併入第七案。

執行情況：後續提請行政會議。

第七案

提案人：黃筱淳老師

案由：有關修改「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合併一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整合本中心現行相關要點，減少制度分立所致之重複規範與適用疑義，並提升行政作業效率，爰辦理要點合併事宜（附件十七、十八）。

二、並依主秘於「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語言實習費收支管理辦法」之簽見（附件十九）加入補助證照費用新台幣伍佰元整。

決議：刪除「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原相關內容併入「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修正後通過，續送行政會議審議。

執行情況：後續提請行政會議。

第八案（略）

伍、臨時動議

第一案（略）

伍、散會(13：50)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語文教學中心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中心業務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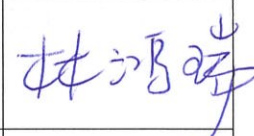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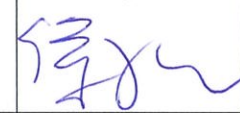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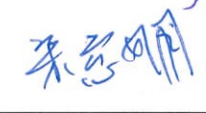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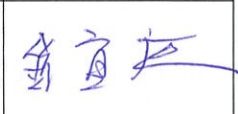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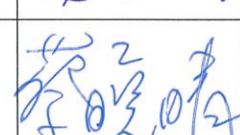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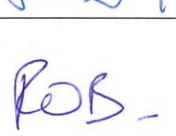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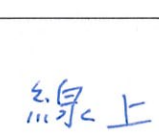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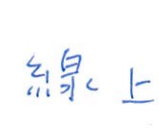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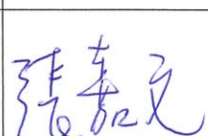
簽到表

時間：115 年 08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1 時 00 分

地點：語文教學中心會議室

主席：葉家瑜中心主任

出席人員：

姓名	職稱	簽名	姓名	職稱	簽名
葉家瑜	中心主任		林鴻瑞	華語文教學組組長	
徐孝先	教學研究組組長		梁慈嫻	專職華語教師	
黃筱淳	外國語文教學組組長		鍾宜庭	專職華語教師	
蔡曉晴	專案教師		林慈玟	專職華語教師	請假
韓耀迦	專案教師		^科 賴柯儒	專職華語教師	
鄭妮妮	專案教師	線上	范姿麟	專職華語教師	
張嘉文	專案教師		蔡佳宸	專職華語教師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語文教學中心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中心業務會議

簽到表

時間：115 年 08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1 時 00 分

地點：語文教學中心會議室

主席：葉家瑜中心主任

出席人員：

姓名	職稱	簽名	姓名	職稱	簽名
邵霆光	專職華語 教師	邵霆光			
蔡泰鋒	專職華語 教師				
陳志豪	專職華語 教師	陳志豪			
王惠珊	校聘 助理員	王惠珊			
陳翹澄	約用 助理員				
許慈菡	專任助理	許慈菡			
馬景逸	專任助理	馬景逸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語文教學中心

115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中心業務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115 年 09 月 03 日（四）下午 15 時 00 分

會議地點：語文教學中心會議室

會議主席：葉家瑜中心主任

出席人員：葉家瑜主任、徐孝先老師（線上）、黃筱淳老師（線上）、林鴻瑞老師（請假）、張嘉文老師、蔡曉晴老師（請假）、韓耀迦老師、鄭妮妮老師、鍾宜庭老師（請假）、梁慈嫻老師（請假）、林慈玟老師（線上）、賴科儒老師（線上）、范姿麟老師（線上）、蔡佳宸老師（線上）、蔡泰鋒老師（線上）、邵霆光老師（線上）、陳志豪老師（線上）

紀錄人員：許慈菡專任助理

列席人員：王惠珊校聘助理員、陳詡澄約用助理員（請假）

會議連結：<https://reurl.cc/Gg5Rx3>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請參考附件一

參、報告事項：略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略)

第二案(略)

第三案

提案人：黃筱淳老師

案由：有關修改「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測補助與獎勵要點」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合併一案，提請審議（附件四～六）。

說明：

- 一、新增外語檢測報名費補助機制：增訂由語言實習費支應外語能力檢測報名費補助，各項語言檢定報名費補助累計以二次為限；英文檢定獎勵以一次為限，第二外語檢定獎勵亦以一次為限。每人每次補助五百元整，低收入戶每人每次補助一千元整。
- 二、新增獎勵第二外語能力檢測成績標準及獎勵方式。
- 三、刪除申請期限：每學期第十週之週五，十二點之前，備齊資料(含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影本各一份及申請表)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 四、刪除經費保留申請及成果統計規定：若當年度經費用罄，本中心得要求學生於次年度申請。
- 五、刪除成果統計規定：本項獎勵之成果每學期統計列表以供參考。

決議：修正後通過，簽請後送行政會議。

伍、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6：40)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語文教學中心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中心業務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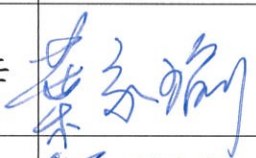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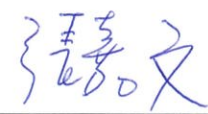
簽到表

時間：115 年 09 月 03 日（星期四）下午 15 時 00 分

地點：語文教學中心會議室

主席：葉家瑜中心主任

出席人員：

姓名	職稱	簽名	姓名	職稱	簽名
葉家瑜	中心主任		林鴻瑞	華語文教學組組長	請假
徐孝先	教學研究組組長		梁慈嫻	專職華語教師	上課
黃筱淳	外國語文教學組組長	線上	鍾宜庭	專職華語教師	線上
蔡曉晴	專案教師	請假	林慈玟	專職華語教師	線上
韓耀迦	專案教師	Rob	賴柯儒	專職華語教師	線上
鄭妮妮	專案教師		范姿麟	專職華語教師	上課
張嘉文	專案教師		蔡佳宸	專職華語教師	線上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語文教學中心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中心業務會議

簽到表

時間：115 年 09 月 03 日（星期四）下午 15 時 00 分

地點：語文教學中心會議室

主席：葉家瑜中心主任

出席人員：

姓名	職稱	簽名	姓名	職稱	簽名
邵霆光	專職華語 教師	邵霆光			
蔡泰鋒	專職華語 教師	蔡泰鋒			
陳志豪	專職華語 教師	陳志豪			
王惠珊	校聘 助理員	王惠珊			
陳翊澄	約用 助理員				
許慈菡	專任助理	許慈菡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第二外國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

112年4月18日第585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為鼓勵本校學生參加第二外國語檢定考試，增強外語能力及提昇其國際競爭力，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第二外國語能力檢測係指國內外各知名機構所舉辦之測驗。獎勵檢測之成績標準如下：

檢測種類	獎勵標準
法語檢定：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DELF-DALF) 法語檢定考試(TCF)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級以上者
西班牙語檢定：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DELE)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級以上者
德語檢定： 歌德德語檢定考試(Goethe-Zertifikat) 德國大學入學德語鑑定考試(TestDaF) 外語能力測驗(FLPT)	A2級以上者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 實用日本語檢定J.TEST	N3級以上者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三級以上者
越南語能力檢定	B級以上者
泰語能力檢定(Chula)	Chula Intermediate
印尼語能力檢定(TIBA)	TIBA-Intermediate

- 三、相同語言僅能擇一檢定測驗種類申請獎助，惟不同語言類別得再申請獎助，每種語言限申請一次。
- 四、凡本校正式學籍在學學生，於在學期間通過上開檢定之標準且非持該語系國家身分者，應備妥學生證、考試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及申請表向語文教學中心提出申請，獎勵金新台幣壹仟伍佰元整。
- 五、語文教學中心為本項獎勵之承辦單位，負責審查申請案。採隨到隨審制，至年度經費用罄為止。上述各項實際補助人數視當年度經費預算酌予調整。
-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